

古今律歷考

五







考歷律今古  
(五)

輯路雲邢

古今律曆考卷二十六

歷代日食厯

宋南渡

高宗建炎三年，卽金太宗天會七年，己酉歲，九月丙午朔日食。

九月交二十六日七五。

九月朔四十二日四一丙午巳時。

是九月丙午朔巳時日食。

紹興五年，卽金天會十三年，乙卯歲，正月乙巳朔日食，金書丙午朔。

正月交一十四日一七。

正月朔四十一日四五乙巳巳正四刻合朔。

是正月乙巳朔巳正四刻食甚。金書丙午非是，日官言虧在辰正。常州布衣陳得一言，虧在巳初。今推已正四刻食甚，則虧在巳初，得一爲是。

紹興七年，卽金天會十五年，丁巳歲，二月癸巳朔日食，金無。

二月交二十日。

推是年二月癸巳朔交泛二十日不入食限不應食金不書是宋非。

紹興十三年卽金皇統三年癸亥歲十二月癸未朔日食霧雲不見秦檜率百官稱賀。

十二月交二十六日六。

十二月朔一十九日二二癸未卯時。

推是年十二月癸未朔卯時日食夫既食矣秦奸之賀何爲哉史稱八年至十二年日食多在夜史官蒙蔽不書夫從古夜食不書安得謂史官蒙蔽此不知天之論也。

紹興十五年卽金皇統五年乙丑歲六月乙亥朔日食。

六月交一十三日九。

六月朔十一日三八乙亥巳時。

是六月乙亥朔巳時日食。

紹興十七年卽金皇統七年丁卯歲十月辛卯朔日食金無。

十月交二十六日七。

十月朔二十七日七八辛卯酉正刻。

是十月辛卯朔酉正刻日食十月酉正刻日入矣雖見食不多。

紹興十八年卽金皇統八年戊辰歲四月戊子朔日食陰雲不見。

四月交、一十三日四。

四月朔、二十四日五三、戊子午時。

是四月戊子朔午時日食。

紹興十九年、卽金皇統九年、己巳歲、三月癸未朔日食、陰雲不見。

三月交、十四日。

三月朔、一十九日二、一癸未卯時。

是三月癸未朔卯時日食。

紹興二十四年、卽金廢主亮真元二年、甲戌歲、五月癸丑朔日食、陰雲不見。

五月交、二十六日三四。

五月朔、四十九日二、一癸丑卯時。

是五月癸丑朔卯時日食。

紹興二十五年、卽金眞元三年、乙亥歲、五月丁未朔日食、陰雲不見。

五月交、二十六日九五。

五月朔、四十三日二、二丁未卯時。

是五月丁未朔卯時日食。

紹興二十八年，卽金正隆三年，戊寅歲。三月辛酉朔日食，陰雲不見，始降詔免賀。猶宜付史館，金候之不見。

三月交、二十六日四五。

三月朔五十七日二二辛酉卯時。

是三月辛酉朔卯時日食，雲陰，免賀。宜付史館，是爲得之。

紹興三十年，卽金正隆五年，庚辰歲。八月丙午朔日食。

八月交、一十四日三七。

八月朔四十二日四七丙午午時。

是八月丙午朔午時日食。

紹興三十一年，卽金正隆六年，辛巳歲。正月甲戌朔日食。太史言日當食而不食，帝不受朝。金無。

正月交、二十五日九六。

正月朔、一十日二一甲戌卯初三刻。

推是年正月甲戌朔卯初三刻合朔，正月日出卯正三刻，此猶未出也。况交泛不及二十六日，卽食分數亦少，則未明復圓矣。金不書是，太史上言日當食而不食，占人君修德罪已，察姦禮賢，寬恩布德，上勤於天，則有食而不食，是說出何故？典帝不受朝，史官當知愧矣。

紹興三十二年，卽金世宗大定二年壬午歲正月戊辰朔日食。

正月交、二十六日五七。

正月朔、四日五二戊辰午時。

是正月戊辰朔午時日食。金伐鼓用幣。凡遇日月虧食，禁酒樂屠宰一日。夫伐鼓用幣禮也。宋用牲於社，反不如夷狄之有禮矣。完顏世宗其亦賢乎。

孝宗隆興元年，卽金大定三年癸未歲六月庚申朔日食。

六月交、一十三日八七。

六月朔、五十六日六九庚申申時。

是六月庚申朔申時日食。

隆興二年，卽金大定四年甲申歲六月甲寅朔日食。陰雲不見。

六月交、一十四日四八。

六月朔、五十日七甲寅申時。

是六月甲寅朔申時日食。

乾道三年，卽金大定七年丁亥歲。金書四月戊辰朔日食。宋無。金主避正殿，減膳，伐鼓應天門內，百官各於本司庭立明復乃止。

四月交、一十三日九九。

四月朔、四日六七戊辰申時。

是四月戊辰朔申時日食。宋漏金避殿減膳。伐鼓於朝。百官庭立。禮也。

乾道五年。卽金大定九年己丑歲八月甲申朔日食。陰雲不見。

八月交、二十六日八。

八月朔二十日四四甲申巳時。

是八月甲申朔巳時日食。

乾道九年。卽金大定十三年癸巳歲五月壬辰朔日食。陰雲不見。

五月交、二十六日九。

五月朔二十八日五壬辰午時。

是五月壬辰朔午時日食。

淳熙元年。卽金大定十四年甲午歲十一月甲申朔日食。陰雲不見。

十一月交、十四日二二。

十一月朔二十六日二甲申未時。

是十一月甲申朔未時日食。

淳熙三年卽金大定十六年丙申歲三月丙午朔日食陰雲不見少選雲退微缺時有自北虧回者見食

三月交、二十六日四二。

三月朔、四十二日四九丙午午時。

是三月丙午朔午時日食。

淳熙四年卽金大定十七年丁酉歲九月丁酉朔日食陰雲不見。

九月交、一十三日七二。

九月朔、三十三日一一丁酉丑時。

推是年九月丁酉朔丑時夜食不書。

淳熙十年卽金大定二十三年癸卯歲十一月壬戌朔日食。

十一月交、二十六日六五。

十一月朔、五十八日四二壬戌巳時。

是十一月壬戌朔巳時日食。

淳熙十五年卽金大定二十八年戊申歲八月甲子朔日食。

八月交、一十六刻。

八月朔、四十九刻甲子午時。

是八月甲子朔午時日食。

淳熙十六年，卽金大定二十九年，己酉歲，二月辛酉朔，日食，陰雲不見。

二月交，一十四日。

二月朔，五十七日四四，辛酉巳時。

是二月辛酉朔巳時日食。

寧宗慶元元年，卽金章宗明昌六年，乙卯歲，三月丙戌朔，日食。

三月交，二十六日九九。

三月朔，二十二日四九，丙戌午時。

是三月丙戌朔午時日食。

慶元四年，卽金承安三年，戊午歲，五月己亥朔，日食，陰雲不見，綱目無。

正月交，二十六日四九。

正月朔，三十五日二五，己亥卯時。

是正月己亥朔卯時日食，綱目漏。

慶元五年，卽金承安四年，己未歲，正月癸巳朔，日食，陰雲不見，金與綱目無。

正月朔二十九日六四癸巳申時。

是正月癸巳朔申時日食。金與網目漏。

慶元六年，卽金承安五年，庚申歲，六月乙酉朔日當食。太史言夜食不見。是日陰雲。金史無金有十一月癸丑日食。

六月交一十四日四一。

六月朔二十一日一七乙酉寅時。

十一月交二十六日。

十一月朔四十九日四三癸丑巳時。

推是年六月乙酉朔寅正初刻合朔日食，則日未出已復圓矣。是日臨安陰雲不見。金史不書食。是其十

一月癸丑朔巳時日食。則金書是宋漏。

嘉泰二年，卽金太和二年，壬戌歲，五月甲辰朔日食。

五月交一十三日三。

五月朔四十日四九甲辰午時。

是五月甲辰朔午時日食。

嘉泰三年，卽金太和三年，癸亥歲，四月己亥朔日當食。而太史局言日體圓明，不見虧分。凡言不見虧分

者食不及一分也。金史不書是食。

四月交、一十三日九二。

四月朔、三十五日一九、己亥卯時。

推是年四月己亥朔寅正刻日食，則日出將復圓，少見其虧耳。故宋史云：「不見虧分者不及一分也。」金史不書亦以虧少，即今三分以下不救之意。

開禧二年，卽金泰和六年，丙寅歲，二月壬子朔日當食。太史言不見虧分。

二月交、一十三日四。

二月朔、四十八日七三、壬子酉時。

是二月壬子朔酉時日食。太史云：「不見虧分，然金史書食，想原食也。」

嘉定二年，卽金主永濟大安元年，己巳歲，金書十二月辛酉朔日食，宋無。

推是年十二月庚申朔亥時夜食，不書。金非。

嘉定三年，卽金大安二年，庚午歲，六月丁巳朔日食，金無。

六月交、二十三刻。

六月朔、五十三日二五、丁巳卯時。

是六月丁巳朔卯時日食，金漏。

嘉定四年，卽金大安三年，辛未歲。十一月己酉朔日當食。太史言不見虧分。

十一月交，一十四日七五。

十一月朔，四十五日四一己酉巳時。

推是年十一月己酉朔巳時日食。是日不見虧分。是爲日度失行。

嘉定七年，卽金宣宗真祐二年，甲戌歲。九月壬戌朔日食。金書大星皆見。

九月交，一十四日二。

九月朔，五十八日四六壬戌午時。

是九月壬戌朔午時日食。

嘉定九年，卽金真祐四年，丙子歲。二月甲申朔日食。金又書閏七月壬午朔日食。

二月交，二十六日四。

二月朔，二十日六二甲申未時。

閏七月交，一十三日一七。

閏七月朔，一十八日二九壬午卯時。

推是年二月甲申朔未時日食。閏七月壬午朔卯時日食。宋漏閏七月。

嘉定十年，卽金興定元年，丁丑歲。七月丙子朔日食。

七月交、一十三日七。

七月朔、一十二日四九丙子午時。

是七月丙子朔午時日食。

嘉定十一年卽金興定二年戊寅歲七月庚午朔日食一分其日正午或見或不見太史局言是爲陽盛陰微日體不虧綱目無。

七月交、一十四日三。

七月朔六日四九四庚午午時。

是七月庚午朔午時日食宋史云食一分一分不救。

嘉定十四年卽金興定五年辛巳歲五月甲申朔日食。

五月交、一十三日八。

五月朔二十日二七甲申卯時。

是五月甲申朔卯時日食。

嘉定十六年卽金元光二年癸未歲九月庚子朔日食。

九月交、二十六日六。

九月朔三十六日四七庚子午時。

是九月庚子朔午時日食

理宗寶慶三年卽金正大四年丁亥歲六月戊申朔日食金無。

六月交二十六日八。

六月朔四十四日二九戊申卯時。

是六月戊申朔卯時日食金漏。

紹定元年卽金正大五年戊子歲六月壬寅朔日食金史無金有十二月庚子朔食。

六月交二十刻。

六月朔三十八日五五壬寅未時。

十二月交一十四日一。

十二月朔三十六日六八庚子申時。

推是年六月壬寅朔未時日食十二月庚子朔申時日食金漏六月宋漏十二月。

紹定六年卽金天興二年癸巳歲九月壬寅朔日食陰雲不見金無。

九月交一十四日八三。

推是年九月朔過交不應食金史無是。

端平二年乙未歲二月甲子朔日當食不虧。

二月交、二十七日。

二月朔、三十七刻甲子辰時。

是二月甲子朔辰時日食。

嘉熙元年丁酉歲十二月戊寅朔日食。

十二月交、二十六日五。

十二月朔、一十四日四八戊寅午時。

是十二月戊寅朔午時日食。

淳祐二年壬寅歲九月庚辰朔日食。

九月交、五刻。

九月朔、一十六日五庚辰午時。

是九月庚辰朔午時日食。

淳祐三年癸卯歲三月丁丑朔日食。

三月交、一十三日九。

三月朔、一十三日三九丁丑巳時。

是三月丁丑朔巳時日食。

湧佑五年乙巳歲七月癸巳朔日食綱目無

七月交二十六日七.

七月朔二十九日五九癸巳未時  
是七月癸巳朔未時日食綱目漏

湧佑六年丙午歲正月辛卯朔日食

正月交一十三日四.

正月朔二十七日六辛卯未時

是正月辛卯朔未時日食

湧佑九年己酉歲四月壬寅朔日食

四月交二十六日八.

四月朔三十八日四二壬寅巳時

是四月壬寅朔巳時日食

湧佑十二年壬子歲二月乙卯朔日食

二月交二十六日三.

二月朔五十一日二二乙卯卯時

是二月乙卯朔卯時日食。

寶佑元年癸丑歲。二月己酉朔日食。

二月交、二十六日九九。

二月朔、四十五日七五。己酉酉時。

是二月己酉朔酉時日食。

景定元年庚申歲。三月戊辰朔日食。

三月交、一十三日三。

三月朔、四日六八。戊辰未時。

是三月戊辰朔未時日食。

景定二年辛酉歲。即蒙古世祖中統二年。三月壬戌朔日食。元史同。綱目載二月朔。

三月交、一十三日九。

三月朔、五十八日七三。壬戌酉時。

是三月壬戌朔酉時日食。綱目載二月朔。誤。

度宗咸淳元年乙丑歲。即蒙古至元二年。正月辛未朔日食。

正月交、一十四日。

正月朔、七日三三辛未辰時。

是正月辛未朔辰時日食。

咸淳三年丁卯歲。即蒙古至元四年五月丁亥朔日食。

五月交、二十六日八。

五月朔、二十三日七四丁亥酉時。

是五月丁亥朔酉時日食。

咸淳四年戊辰歲。即蒙古至元五年十月戊寅朔日食。

十月交、十四日一五。

十月朔、十四日五七戊寅未時。

是十月戊寅朔未時日食。

咸淳六年庚午歲。即蒙古至元七年三月庚子朔日食。綱目載二月朔。

三月交、二十六日三五。

三月朔、三十六日五九庚子未時。

是三月庚子朔未時日食。綱目載二月朔。非。

咸淳七年辛未歲。即蒙古至元八年八月壬辰朔日食。

八月交、一十三日六六。

八月朔、二十八日三三壬辰辰時。

是八月壬辰朔辰時日食。

咸淳八年壬申歲。卽元至元九年。八月丙戌朔。日食。

八月交、十四日二七。

八月朔、二十二日三一丙戌辰時。

是八月丙戌朔辰時日食。

帝㬎德祐元年乙亥歲。卽元至元十二年。六月庚子朔。日食既。星見。鶴鷺皆歸。

六月交、一十三日七七。

六月朔、三十六日三八庚子巳時。

是六月庚子朔巳時日食。

端宗景炎二年丁丑歲。卽元至元十四年。十月丙辰朔。日食。

十月交、二十六日五八。

十月朔、五十二日五四丙辰午時。

是十月丙辰朔午時日食。

高宗時一月食

紹興二年壬子歲二月丙子月未當闕而闕體如食色黃白。

二月交二十七日一

二月望一十三日一三丙子夜寅時

推是年二月十四日丙子夜寅時月食。宋曆誤步日出後丁丑加時在晝及寅時已見其食也。乃曰月未當闕而闕體如食色黃白以爲月之變也。不知月掩日而日食即以體相掩則純黑不見日衝月而月食但月行日道頓失其光不至純黑雖推月與推日同以相掩布分數而其色則異也。從來月食雖黑未甚猶帶黃白其魄輪微顯誰不見之知之而宋司天欲飾己非乃歸咎於月不當闕而闕也可乎其曰體如食則可爲誤步斷案。

宋南渡凡一百五十三年書日當食不食三紹興三十一年正月甲戌朔嘉定四年十一月己酉朔端平二年二月甲子朔推紹興夜食且不入交原不當食嘉定端平二事則當食不食也春秋以來千餘年至開元始有當食不食者二宋以三百二十年日當食不食汴京二見南渡又二見何其數也如果有之則三百年日度失行四矣抑恐半係日官誤步某時候已不食及期當食卻爲雲蔽未可知也况靖康之變儀象隸首盡歸於金宋疇人步曆不精有之且臨安偏南人戴日近望日與中原不同或虧分少即不見其食也又况臨安陰雨十九雲蔽所不免乎。

家  
代

# 古今律曆考卷二十七

歷代日食曆

元

元世祖至元十九年壬午歲六月己丑朔日食七月戊午朔日食綱目同。

七月交、九刻。

七月朔、五十四日四五戊午巳時。

推是年六月朔無戊午交泛二十四日九十八刻不入食限不應食步至七月戊午朔交泛九刻入食限是日巳時日食合何元史重載六月朔食耶從古無比食之理郭守敬辯之詳矣豈以守敬十八年方定授時而不辯此此必修史者誤書之也。

至元二十四年丁亥歲十月戊午朔日食。

十月交、一十四日七二。

十月朔、五十四日六戊午未時。

是十月戊午朔未時日食。

至元二十六年己丑歲三月庚辰朔日食。

三月交、二十六日九二。

三月朔、一十六日三九庚辰巳時。

是三月庚辰朔巳時日食。

至元二十七年庚寅歲八月辛未朔日食。

八月交、一十四日二三。

八月朔、七日六三辛未申時。

是八月辛未朔申時日食。

至元二十九年壬辰歲正月甲午朔日食。

正月交、二十六日四三。

正月朔、三十日五二甲午午時。

是正月甲午朔午時日食。

至元三十二年甲午歲六月庚辰朔日食。

六月交、一十四日三四。

六月朔、一十六日三五庚辰辰時。

成宗大德元年丁酉歲四月朔日食見綱目史無

四月交一十三日八五

四月朔二十九日三癸巳辰時

是四月癸巳朔辰時日食史漏

大德三年己亥歲八月己酉朔日食太史奏日食不應

八月交二十六日六六

八月朔四十五日七五己酉巳時

推是年八月己酉朔巳時日食元太史言是日巳時當食二分有奇至期不食衆懼保章正齊履謙曰當食不食在古有之矧巳時近午陽盛陰微故當食不食遂考唐開元以來當食不食凡十事以聞然三分以下不救

大德四年庚子歲二月丁未朔日食

二月交一十三日三六

二月朔四十三日六七丁未申時

是二月丁未朔申時日食

大德六年壬寅歲六月癸亥朔日食太史院失於推算詔議其罪

六月交、二十六日一六。

六月朔、五十九日七五癸亥酉時。

推是年六月癸亥朔酉時日食與天合元太史失於推算詔議其罪罪之宜也。

大德七年癸卯歲閏五月戊午朔日食。

閏五月交、二十六日七七。

閏五月朔、五十四日二九戊午卯時。

是閏五月戊午朔卯時日食。

大德八年甲辰歲五月癸未朔日食。

五月交、一十七刻。

五月朔、四十八日五七壬子未時。

推是年五月朔壬子無癸未是日未時日食史誤書癸未。

仁宗皇慶元年壬子歲六月乙丑朔日食。

六月交、一十四日三一。

六月朔、一日七一乙丑酉時。

是六月乙丑朔酉時日食。

延祐二年乙卯歲四月戊寅朔日食  
四月交、一十三日八一。

四月朔、一十四日六、戊寅未時。

是四月戊寅朔未時日食。

延祐五年戊午歲二月癸巳朔日食。

二月交、一十三日三二。

二月朔、二十九日〇、一癸巳子時。

推是年二月癸巳朔子時夜食不書元史誤夫以郭守敬方定授時曆稱最密今以授時推差至夜子不

合查守敬卒於元祐三年卒才二年耳乃疇人習曆不熟遂爾誤布也。

延祐六年己未歲二月丁亥朔日食。

二月交、一十三日九三。

二月朔、二十三日三五、丁亥辰時。

是二月丁亥朔辰時日食。

延祐七年庚申歲正月辛巳朔日食。

正月交、一十四日五四。

正月朔、一十七日四一辛巳巳時。

是正月辛巳朔巳時日食。

英宗至治元年辛酉歲六月癸卯朔日食。

六月交、二十六日七四。

六月朔、三十九日五八癸卯未時。

是六月癸卯朔未時日食。

至治二年壬戌歲十一月甲午朔日食。

十一月交、十四日。

十一月朔、三十日六八甲午申時。

是十一月甲午朔申時日食。

泰定帝泰定四年丁卯歲九月丙申朔日食。

九月交、一十四日七七。

九月朔、三十二日四八丙申午時。

是九月丙申朔午時日食。

文宗天祐二年己巳歲七月丙辰朔日食。

七月交、一十三日六六。

七月朔、五十二日三七丙辰辰時。

是七月丙辰朔辰時日食。

至順二年辛未歲八月甲辰朔日食十一月壬申朔日食。

八月交、一十九日五。

十一月交、二十六日四七。

十一月朔八日六四壬申申時。

推是年八月甲辰朔交泛一十九日有奇不入交不應食。十一月壬申朔申時日食合夫日月凡六月一

交無八月至十一月才隔三月兩交之理。郭太史論之詳矣。何史載之誤耶。無乃疇人亂布失其真也。

順帝元統二年甲戌歲四月戊午朔日食。

四月交、一十四日三九。

四月朔五十四日三八戊午巳時。

是四月戊午朔巳時日食。

至元二年丙子歲八月甲戌朔日食。

八月交、二十七日一九。

八月朔、一十日三九甲戌巳時。

是八月甲戌朔巳時日食。

至元三年丁丑歲二月壬申朔日食。

二月交、一十三日八九。

二月朔八日六八壬申申時。

是二月壬申朔申時日食。

至元四年戊寅歲八月朔日食見綱目史無。

八月交、一日二。

八月朔五十九日七一。

推是年八月朔過交不應食史不書食是綱目非。

至正二年壬午歲八月朔日食十月朔日食見綱目。

八月交、八日二。

十月交、一十二日九。

十月朔三十五日五二己亥午時。

推是年八月朔交泛八日不入食限不應食十月己亥朔午時日食八月史無是綱目非十月綱目是史。

漏夫日六月一交是年十月食是矣八月僅隔二月安得有食此綱目之誤載也至正三年癸未歲四月丙申朔日食

四月交、二十六日八二。

四月朔、三十二日三丙申辰時是四月丙申朔辰時日食。

至正四年甲申歲九月丁亥朔日食。

九月交、一十四日一二。

九月朔、二十三日四五丁亥巳時。

是九月丁亥朔巳時日食。

至正五年乙酉歲九月朔日食見綱目史無。

九月交、一十四日七三。

九月朔、一十八日八一戌時。

推是年九月戊初刻合朔日食則酉猶見其初虧。

至正六年丙戌歲二月朔日食見綱目史無。

二月交、二十六日三二。

二月朔、四十六日六一庚戌午時。

是二月庚戌朔午時日食史漏。

至正七年丁亥歲正月朔日食是日大寒而風朝官仆者數人見綱目史無。

正月交、二十六日九三。

正月朔四十日四九甲辰巳時。

是正月甲辰朔巳時日食卽綱目載是日大風寒朝官仆可見是日救日羣臣親覩其食矣何元史漏而不書耶。

至正八年戊子歲七月朔日食見綱目史無。

七月交、一十四日二四。

七月朔三十二日二四丙申卯時。

是七月丙申朔卯時日食史漏。

至正九年己丑歲十一月朔日食見綱目史無。

十一月交、二十六日四四。

十一月朔五十四日〇二戊午子時。

推是年十一月戊午朔子時夜食不書史無是綱目誤。

至正十年庚寅歲十一月壬子朔日食。

十一月交、二十七日。

十一月朔、四十八日六三壬子申時。

是十一月壬子朔申時日食。

至正十一年辛卯歲五月朔日食見綱目史無。

五月交、一十三日七四。

五月朔、四十五日一九己酉寅時。

推是年五月己酉朔寅正刻合朔日食則日出猶見其虧。

至正十二年壬辰歲四月朔日食見綱目史無。

閏四月交、一十四日五五。

閏四月朔、三十九日七三癸卯酉時。

推是年閏四月癸卯朔酉初刻日食史漏綱目書四月亦非。

至正十三年癸巳歲九月乙丑朔日食。

九月交、二十六日五五。

九月朔、一日三八乙丑巳時。

是九月乙丑朔巳時日食。

至正十四年甲午歲三月癸亥朔日食。

三月交、一十三日二五。

三月朔五十九日六四癸亥申時。

是三月癸亥朔申時日食。

至正十七年丁酉歲正月朔日食見綱目史無。

正月交、一十二日七五。

正月朔、一十二日三九丙子巳時。

是正月丙子朔巳時日食史漏。

至正十八年戊戌歲六月戊辰朔日食十二月乙丑朔日食。

六月交、二十七日二七。

六月朔、四日三六戊辰辰時。

十二月交、一十三日九七。

十二月朔、一日四三乙丑巳時。

是六月戊辰朔辰時日食十二月乙丑朔巳時日食。

至正二十年庚子歲五月朔日食見綱目史無

五月交二十六日一七

五月朔二十三日一一丁亥丑時

推是年五月丁亥朔丑正刻合朔夜食不書史無是綱目非夫既不食矣胡氏斷以爲天完微弱陳友諒弑徐壽輝之應變不虛生義何取焉

至正二十一年辛丑歲四月辛巳朔日食

四月交二十六日七八

四月朔一十七日六八辛巳申時

是四月辛巳朔申時日食

至正二十四年甲辰歲八月朔日食見綱目史無

八月交一十二日九八

八月朔二十八日三一壬辰辰時

是八月壬辰朔辰時日食史漏

至正二十六年丙午歲七月辛巳朔日食

七月交一十四日二

七月朔、一十七日五一辛巳午時。

是七月辛巳朔午時日食。

至正二十七年丁未歲六月朔日食見綱目史無十二月癸卯朔日食見史綱目無。

六月交、一十二日四九。

六月朔、四十一日九七乙巳夜子初刻。

十二月交、二十六日四。

十二月朔、三十九日二十五卯卯時。

推是年六月乙巳夜子合朔夜食不書史無是漏目非十二月癸卯朔卯時日食史書是綱目漏。

元初郭守敬造授時曆最近密傳之日官終元之世日官布算日食多漏者有非其日者甚至延祐五年二月朔之夜食至順二年八月朔之不入交亦誤書食以授時推乃正則豈守敬之誤皆疇人之不善用法也。在昔且然况愈遠而愈失其真耶。

余自漢以來一一推歷代日食爲考其果食與否以備證驗耳故但推其合朔在晝時則不復詳其時差之分秒惟疑難者乃詳推焉。

# 古今律藏卷二十八

藏經考

佛藏

佛說三十三天東八天南八天西八天北八天中須彌山頂上天共爲三十三天自四大天王天至大梵天各有千天有千三十三天是名小千世界乃至二千三千合集名百億日月一佛有百億四天下是名三千大千世界閻浮境十萬八千須彌四面各廣長三四十萬里頂上忉利天上釋提桓各廣長二三百萬里四天王居須彌四埵皆高四萬二千由旬以人間五十歲爲天一日一夜亦以三十日爲一月十二月爲一歲五百歲卽人間九百萬歲觀世音菩薩現身長八十萬億那由他由旬以須彌之高廣納芥子中無所增減須彌山本相如故以四大海水入一毛孔不澆大海本相如故演七日以爲一劫促一劫以爲七日十方日月星宿見於一毛孔中此皆佛之寓言也說閻浮境界十萬八千里比人有十萬八千塵勞夢想其實本來面目一無所有故說須彌納一芥曠劫入一息猶中國言詩大言小言之譬言道大無外小無內之意非謂真有百億天百億日月也

風輪能持水輪水輪能持大地令不壞散是故說地輪依水輪水輪依風輪風輪依虛空虛空無所依雖無所依能令三千大千世界而得安住此亦佛之寓言也言地水火風乃人之四大風之所以鼓動卽火

故說火風水輪持大地。非謂天地五行合如此也。

佛說四大洲。所謂東勝身洲。卽弗婆提。南瞻部洲。卽閻浮提。西俱耶尼洲。卽瞿陀尼。北俱盧洲。卽鬱單越。四洲繞蘇迷山。卽須彌山。閻浮提日中時。東方弗婆提便冥。西方瞿陀尼則初出。北方鬱單越則夜半。瞿陀尼日中。閻浮提卽冥。鬱單越初出。弗婆提夜半也。鬱單越。弗婆提日中。餘出沒亦然。是言須彌山高。日明於此。隱於彼。比人原是一心。積爲三界。乍明忽滅。如爲須彌四面遮蔽。然須轉輪無礙。乃得解脫。皆寓言也。非謂天地之中真有須彌。日之行度真在須彌四圍環繞。四方出沒。四視平等之致。

文始傳云。天去地四十萬九千里。日月直度各三千里。周迴去千里。天地午子相去九千萬萬里。濟苦經云。崑崙山高一萬五千里。文始傳又云。日月周圍六千里。徑三千里。夫文始云天去地四十萬九千里。則子午徑宜八十一萬八千里。而乃云相去九千萬萬里。多八千九百九十九萬九千九百一十八萬二千里矣。云日月直度各三千里。則周迴宜九千里。乃止云一千里。少八千里矣。又云日月周圍六千里。則徑止宜二千里。而乃云三千里。多一千里矣。均之文始傳也。一曰日周千里。又曰日周六千里。何自相背也。化胡云。崑崙山九重。重相去九千里。山有四面。面有一天。故四九三十六天。第一重。帝釋居之。今據濟苦崑崙高一萬五千里。化胡崑崙九重。重高九千。則高八萬一千。而言萬五千者。少六萬五千里矣。亡論諸經所說之乖舛。將使天地日月之高下。宜何從焉。佛道經假作者多。此其假者也。

竺乾書說。阿耨山。卽崑崙也。一名須彌。訛呼蘇迷。在于闐國西一千三百餘里。東南接西涼酒泉地。遠山

則香山雪山也。佛生遊履雪山中國在崑崙東南天竺諸國在正南黃河在崑崙東南即佛經無燕地東有銀牛口出宛加河卽恆河山頂有阿耨大池其水分流四面去入中國者爲黃河入東海其三面各入南西北海如弱水黑水之類大抵地之形如饅頭其撚尖則崑崙也此言是。

佛諸國篇云五印度之境周九萬餘里三垂大海北背雪山北廣南狹形如半月劃野區分七十餘國時特暑熱地多泉溼成光子曰中天竺國東至震旦五萬八千里南至金地國西至阿拘遮國北至小香山阿耨達亦各五萬八千里約天上一寸地下千里僧慧嚴入中國何承天問曰佛國用何曆答曰天竺夏至之日日正中時豎晷無影所謂天中於五行土德色尚黃數尚五八寸爲尺十兩當此土十二兩建辰之月爲歲首及計覈分至推效薄蝕顧步光影其法甚詳宿度章紀咸有條例後婆利國人來果同嚴說夫云夏至豎晷無影中國衡嶽豎晷無影則天竺與衡嶽東西正相對也衡嶽北極出地二十五度夏至晝五十六刻夜四十四刻嶽臺北極出地三十五度夏至晷一尺四寸八分晝六十刻夜四十刻衡嶽比嶽臺北極低十度晷差一尺四寸八分而晝至短四刻是去極二度半短一刻晷影三寸七分短一刻也雖割圓高下分釐稍有不齊而大約分數則無差也天竺與衡嶽對其晷刻亦猶是矣此說天竺四至各以幾萬里計而晷與中國略同皆近是可破諸經天日須彌億萬里之妄。

稻稗經言月去地四萬二千由旬一由旬四十里共一百六十八萬里文始言天去地四十萬九千里則月不反高於天一百一十九萬里耶以旬股測天則天中去地止十五餘萬里

唐不空三藏翻譯文殊菩薩及諸仙所說吉凶時日善惡宿曜經。言天地初建。寒暑之精化爲日月。分宿設宮。管標羣品。日理陽位。從星宿順行。取張翼軫角亢氐房心尾箕斗牛女等一十三宿。迄至虛宿之家。恰當子地之中。分爲六宮也。但日月天子俱以五星臣佐。而日光焰猛。以陽獸獅子爲宮神。月光清涼。以陰蟲巨蟹宮爲宮神。日月各以神宮均賜五星。以速至遲。卽辰星太白。熒惑歲鎮。排爲次第。緩急於斯彰焉。凡十二宮。卽七曜之躔次。各有神形。一切庶類相感。月廣五十由旬。日廣五十一由旬。太白廣十由旬。歲星廣九由旬。辰星廣八由旬。熒惑廣七由旬。土星廣六由旬。星最小者廣一俱盧舍。第一星四足。張四足。翼一足。在午。太陽位焉。其神如獅子。故名獅子宮。第二翼三足。軫四足。角二足。在巳。辰星位焉。其神如女。故名雙女宮。第三角二足。亢四足。氐三足。在辰。太白位焉。其神如秤。故名天秤宮。第四氐一足。房四足。心四足。在卯。熒惑位焉。其神如蝎。故名天蝎宮。第五尾四足。箕四足。斗一足。在寅。歲星位焉。其神如弓。故名人馬宮。第六斗三足。女四足。虛二足。在丑。鎮星位焉。其神如摩羯。故名摩羯宮。已上六位。屬太陽分。已下六位。屬太陰分。第七虛二足。危四足。室三足。在子。鎮星位焉。其神如餅。故名寶瓶宮。第八室一足。壁四足。奎四足。在亥。歲星位焉。其神如魚。故名雙魚宮。第九婁四足。胃四足。昴一足。在戌。熒惑位焉。其神如羊。故名白羊宮。第十昴三足。畢四足。觜二足。在酉。太白位焉。其神如牛。故名金牛宮。第十一觜二足。參四足。井三足。在申。辰星位焉。其神如夫妻。故名陰陽宮。第十二井一足。鬼四足。柳四足。在未。太陰位焉。其神如蟹。故曰巨蟹宮。昴六星。畢五星。觜三星。參一星。井二星。鬼三星。柳六星。星六星。張二星。翼二星。軫五星。角

二星亢一星氐四星房四星心三星尾二星箕四星斗四星牛三星女三星虛四星危一星室二星壁二星奎三十二星婁三星胃三星二月爲角月三月爲氐月四月爲心月五月爲賓月六月爲女月七月爲室月八月爲婁月九月爲昴月十月爲觜月十一月爲鬼月十二月爲星月正月爲翼月此其十二宮分與中國皆同但其星數與中國有多少之異五星遲速與中國亦同二月爲角月云云者以斗指卯位之辰亦與中國同至於所占星直月日與人命之吉凶則與中國異蓋其方俗之殊也夫周天二十八宿既與中國皆同而又曰虛宿恰當子地之中則虛爲正北也曰日廣五一由旬一由旬四十里則日廣凡二千餘里也中國視虛爲正北量日約二千餘里皆合矣此佛說之經宛然一渾天儀卽中國之曆也而乃謂有幾千天百萬億日月高廣幾十萬億里東方日中西方初出諸說均之佛說也而自相背若是則千天萬日等說非寓言而何

大方等大集經雪山光味仙人白世尊佛言二十八宿日月隨行一切衆生日月年歲皆悉繫屬瞿曇東方七宿謂角亢氐房心尾箕若人生日屬角宿者口闊額高多財多智多有妻子壽八十四長子不壽屬亢星者聰明富貴樂欲出家壽六十四指有瘡癩其氐房心尾箕若南方井鬼柳星張翼轸西方奎婁胃昴畢觜參北方斗牛女虛危室壁各宿生人者其相貌壽夭吉凶各有不同若有通達如是相書到於彼岸瞿曇佛言衆生亦有同屬一星生者而有富貴貧賤參差是故我知是不定法是世尊之言是而光味之言非也

大乘大方等日藏經言星宿數與形狀多與麻不合吉凶避忌亦無的據日午脚跡之影亦無圭表之數五緯所主之月亦不合麻行度虛胎所載宿曜亦差

大方等大集月藏分中星宿攝受品四天王等白佛言諸宿曜各有所主一者角宿主於衆鳥二者元宿主於出家求聖道者氐房至翼軫通二十八宿各有所主不同尔時佛告梵王等言于摩國陁樓等國共十二國角宿攝護阿羅荼等共十國亢宿攝護氐房至翼軫通二十八宿所攝國數多少不一此佛國以彼中之天步彼中分野與中國不同

佛國日月熒惑辰星歲星太白鎮星是爲七曜歲星者於十二歲始一周天鎮星者二十八歲乃一周天太白歲半始一周天熒惑二歲始一周天辰星一歲乃一周天凡歲三百六十五日日日一周天月三十日乃一周天此是七曜周天數法大略與中國同惟太白亦歲一周天而佛以爲歲半非

大唐西域記三藏法師玄奘譯言夫數量之稱謂踰繕那古聖王一日軍行也即一由旬四十里印度國俗乃三十里聖教所載惟十六里窮微之數分一踰繕那爲八拘盧舍拘盧舍者謂大牛鳴聲所極聞一拘盧舍爲五百弓分二拘盧舍名一聲爲千弓分一弓爲四肘分一肘爲二十四指十二指名毗多悉提一分一指節爲七宿麥乃至一虱一蠅一牛毛一羊毛一兔毫一塵一細塵次第七分以至一極細塵極細塵者不可復析析卽歸空故曰極微也若乃陰陽麻運日月次舍稱謂雖殊時候無異隨其星建以標月名時極短者謂剎那也百二十剎那爲一唄剎那六十唄剎那爲一臘縛三十臘縛爲一牟呼栗多五牟

呼栗多爲一時六時合成一日一夜。晝三夜三居俗日夜分爲八時晝四夜四。一時各有四分月初一盈至十五滿謂之白月分。月十六虧至月盡晦謂之黑月分。或十四日十五日月有小大故也。遇小月謂之減夜。減一日也。黑前白後合爲一月。六箇月共合爲一行。日遊在內北行也。月遊在外南行也。總此二行合爲一歲。又分一歲以爲六時。正月十六日至三月十五日漸熱也。三月十六日至五月十五日盛熱也。五月十六日至七月十五日雨時也。七月十六日至九月十五日茂時也。九月十六日至十一月十五日漸寒也。十一月十六日至正月十五日盛寒也。如來聖教歲爲三時。正月十六日至五月十五日熱時也。五月十六日至九月十五日雨時也。九月十六日至正月十五日寒時也。或爲四時春夏秋冬也。春三月謂制呾遷月。吠舍佉月。逝瑟吒月。當此從正月十六日至四月十五日夏三月謂頰沙荼月。室羅伐掣月。婆達羅鉢陀月。當此從四月十六日至七月十五日秋三月謂頰溼縛庾闍月。迦刺底迦月。末伽始羅月。當此從七月十六日至十月十五日冬三月謂報沙月。磨祛月。頗勒寢掣月。當此從十月十六日至正月十五日。故印度僧徒依佛聖教坐兩安居。或前三月或後三月。前三月當此從五月十六日至八月十五日。後三月當此從六月十六日至九月十五日。中國節氣與印度遞爭半月。中國以二十九三十爲大小盡。即印度以十四十五爲大小盡。中國之十六日乃印度初一日也。昔人嘗記結夏之制。宜如西域用四月十六日。蓋四月十六日乃印度之四月盡也。其數皆明。

大智度論曰。月歲節者。日名從旦至旦。初分中分後分。夜亦三分。一日一夜。有三十時。春秋分時。十五時

屬晝十五時屬夜餘時六增六減五月至晝十八時夜十二時十一月至夜十八時晝十二時一月或三十日或三十日半或二十九日或二十七日半有四種月一者日月二者世間月三者月月四者星宿月日月者三十日半世間月者三十日月月者二十九日加六十二分之三十星宿月者二十七日加六十七分之二十一閏月者從日月世間月二事中出是名十三月或十二月或十三月名一歲是歲三百六十六日周而復始菩薩知日中分時前分已過後分未至中分中無住處無相可取日分空無所有到三十日時二十九已滅和合成月和合而爲歲故佛菩薩能知世間日月歲和能知破散無所有是名巧分別是名菩薩摩訶薩夫佛國每日三十時卽中國十二時春秋分晝夜各十五時六月一增減五月十一月晝夜各長短三分之一卽中國之二分二至也日月三十日半中國之正氣也世間月三十日中國盈虛之中也月月二十九日加六十二分之三十中國之月策也星宿月二十七日加六十七分之二十一中國之交終也閏月從日月世間月出中國之氣盈朔虛積而爲閏也中分無住處和合成月中國之無中氣爲閏月也六十二分之三十爲四十八刻三十八分七十秒以加於二十九日下共二十九日四十八刻三十八分七十秒爲佛國月策較中國月策少四刻有奇六十七分之二十一爲三十一刻三十四分三十二秒以加於二十七日下共二十七日三十一刻三十四分三十二秒爲佛國交終較中國交終多十刻有奇中西地里不同而麻之小異者止在刻數其大約則皆同佛國之天猶中國之天也明矣九執厤出西域唐開元六年詔太史監瞿曇悉達譯之斷取近距以開元二年二月朔爲歲首西域首卯。

取陰陽交之始也。度法六十月有二十九日餘七百三分日之三百七十三。厯首有朔虛百二十六周天三百六十度無餘分。日去沒分九百分度之十三三十度爲相。十二相而周天。望前曰白博義。望後曰黑博義。其算皆以字書不用籌策。九執朔虛沒分與中國不同。氣朔不同故也。九執月策餘七百三分日之三百七十三爲五十三刻五分六十一秒。以加於二十九日下共二十九日五十三刻五分六十一秒。與中國月策近密。以視大智度論月策二十九日四十八刻三十八分七十秒。則大智度月策爲疏。

西域星經月孛紫炁羅喉計都。星家謂之四餘。計生於天尾。羅生於天首。孛生於月。炁生於閏。蓋日月行道如兩環相交一處曰天首。一處曰天尾。天尾爲計。天首爲羅。月之行遲速有常度。遲之處即孛也。炁生於閏。二十八年十閏而炁行一周。炁孛皆有度數。無光象。故與計羅同謂之四餘。今中國用之。

泥洹經佛告迦葉言人間六月一蝕。衆星晝日不見。其實不沒。又言月天子欲瞰日天子佛說羅喉羅疾放月云。六月一蝕。即天首至交中。至天尾。各六月之謂。云星晝不見。日光所射故也。羅喉瞰日即日食於天首。佛云疾放即中國救日之義。

佛運統紀周昭王二十四年甲寅歲四月八日中天竺國淨梵王妃摩耶氏生太子悉達多。至年十九壬申歲二月八日夜半出家成釋迦牟尼佛。東晉沙門法顯嘗至於竺摩竭提國見城邑人民以建卯月八日華香供養請佛。周以子月爲正月。四月是建卯之二月也。二月則建丑之十二月。今人以夏正四月爲佛生日。非。

宿曜經黑月白月皆以一日、三日、五日、七日、九日、十一日、十三日爲吉祥日所向皆成就是知佛國之尙奇日也。

僧史略佛法本傳西域十二月三十日爲正月望謂之大神變日漢明帝令是日燒燈表佛法大明無味佛國正五九月天帝釋鏡照南瞻部洲故禁刑罰今中國官員於此三月內不到任無味。

國朝洪武初收元圖籍命西域人海答兒等擇天文陰陽厯象譯之譯出回回厯以西域阿刺必年卽開皇十九年己未歲爲元至洪武甲子計積七百八十六算周天十二宮每宮三十度共三百六十度十二宮日數不同共三百六十五日爲不動的月若遇宮分有閏之年於亥宮又添一日十二月單月大雙月小共三百五十四日爲動的月若遇月分有閏之年於十二月內又添一日凡三十年閏十有一月歷千九百四十二年而宮月甲子再會其術欽天監見存有回回科習之所步日食與中華厯分數不同夫以中西之遠而以法相校交蝕止是分數不同非大相徑庭也而佛經乃言南方日中西方方日出東方則日沒故以此可證其言之非。

白羊戌宮三十一日

金牛酉宮三十一日

陰陽申宮三十一日

巨蟹未宮三十二日

獅子午宮三十一日

雙女巳宮三十一日

天秤辰宮三十日

天蠍卯宮三十日

人馬寅宮二十九日。

寶瓶子宮三十日。

磨羯丑宮二十九日。

雙魚亥宮三十日。

第一月大名法而幹而丁。

第三月大名虎而達。

第二月小名阿而的必喜世。

第五月大名木而達。

第四月小名提而。

第七月大名列黑而。

第六月小名沙合列幹而。

第九月大名阿咱而。

第八月小名阿班。

第十一年大名八哈慢。

第十二月小名亦思番達而麻的。

佛家天樂等類乃化境也於律不協故不錄。

道藏

道經上列三清下分五太三清在三十六天之上玉清聖境元始所居上清真境太上道君所居太清仙境老君所居五太者太質界內有天地玄黃之色太質之外太空太空之外太無太無之外太虛併天地玄黃爲五太豈天果有是三五之所皆寓言也蓋三清以比人之三田上田心火中田脾土肺金肝木下田腎水五太亦以比人之五行云。

高上太霄琅書瓊文帝章經云九天元始號第一天名鬱單无量天去第二天二十四里第二天無量壽

天去第三天四千六百萬里。第三梵監天去第四五六七八天以至第九大梵天各幾千百萬里不等。去下共五百億二十萬里。此九天是始氣之精。衆真帝皇所治。其天別置三天。三天者皆是九天之別號。三九二十七併九天共三十六天也。此與佛經諸天大半相同。皆荒唐之言。

道言太上靈寶先天地而生。然後有天地數起於一。立於三成於五。盛於七極於九。故天去地九萬里。崑崙爲地柱。氣上通崑崙者。地之中。崑崙直東西南北各一億萬餘里。日月徑止千里。周三千里。洞真放品經曰。地有九壘。第一地去天九十億萬里。第九地去天五百三十億萬里。洞真黃氣陽精經。日縱廣四十里。月縱廣千九百里。靈寶天尊云。日圍千里。月圍一千二百里。夫旣曰天去地九萬里。則東西南北亦皆九萬里。而崑崙四直則皆一億萬餘里。何以相容。又謂第一地去天九十億萬里。第九地去天五百三十億萬里。不太懸絕乎。旣曰日徑千里。周三千里。似矣。而何以又曰日縱廣二千四十里。日圍千里也。旣曰月縱廣千九百里。則圍宜五千七百里。而何以曰月圍千二百里也。夫均此天也。此日月也。均之天尊所說也。忽然而多。忽然而少。此是則彼非。乃天尊言天亦有非。那天尊不知天。何以爲天尊。

洞玄靈寶諸天世界造化經。道言我在玄化之前。故有太上號。見彼崑崙山王。以金銀琉璃水精作之上。高三百三十六萬里。下有大海圍之深。亦三百三十六萬里。廣亦三百三十六萬里。地深二十億萬里。次下有地。亦深二十億萬里。次下有粟金二十億萬里。次下有剛鐵二十億萬里。次下有水。深八十億萬里。次下有大風。深厚五百二十億萬里。以是大風持地。不使有墮落。地浮水上。水浮風上。其下大空。此言非

也天體周圍止百萬里有奇此可以表測而得者非懸空之說也天周百萬里而地與崑崙在天內乃上下有幾百億萬里則何以相容無乃道君未嘗到玄化前不曾見崑崙王耶若曾見則不應有此說道言元始天尊召來天眞時諸天日月星宿璇璣玉衡一時停輪豈有天行健也而乃停輪蓋寓言也謂人心爲璇衡兩目爲日月天尊說法則人心目俱定萬化停間耳

天尊曰正北位居中一炁生水萬物皆因水而生故北斗居中天第一貪狼星第三祿存星爲東斗主算第二巨門星第四文曲星爲西斗記名第六武曲星正居本位爲北斗落死第五廉貞星爲南斗上生第七破軍星正居中位爲中斗大魁總監衆靈周回指十二辰又度人經言五斗東斗角亢氐房心尾箕北斗斗牛女虛危室壁西斗奎婁胃昴畢觜參南斗井鬼柳星張翼軫中斗貪巨祿文廉武破其言二十八宿卽天四圍經星云指十二辰則麻家斗柄指十二節之說也

經言九統者初以始青之光炁開始青之天凝太霄之宮於東北次以太青之光炁開太青之天凝青霄之宮於東方次以始丹之光炁開始丹之天凝碧霄之宮於東南次以太丹之光炁開太丹之天凝絳霄之宮於南方次以始素之光炁開始素之天凝景霄之宮於西南次以太素之光炁開太素之天凝玉霄之宮於西方次以始玄之光炁開始玄之天凝琅霄之宮於西北次以太玄之光炁開太玄之天凝紫霄之宮於北方太梵之天神霄之宮則其居中也西北爲天門東南爲地戶西南爲人門東北爲鬼路是其四方之氣東青南赤西白北黑按四方之色也天門地戶人門鬼路之說則出先天乾鑿度文

道藏載夜半換日出及晦朔換月符呪敕令皆持有法是乃佐軍中變幻之用者則史載日夜出等變或係幻術所致未可知也。

厯世真僊體道通鑑載陶宏景推漢熹平二年丁丑冬至加時在日中而先天實以乙亥冬至加時在夜半凡差三十八刻是漢厯後天二日十二刻也以授時推熹平二年冬至分一十日三十九刻五十分得甲戌日已初二刻冬至陶宏景推乙亥夜半三十八刻乃丙子日已初初刻冬至後天一日漢厯丁丑日日中冬至後天二日餘矣所以是年漢厯推十二月癸酉晦日食而不知實是熹平三年正月朔日食也。道經比佛經僞書尤多如張道陵等所撰諸經多屬僞作且大半抄謄佛經改換頭面以此言天宜乎不合。

道經載律呂圖書厯象諸數與儒書同者多故不重錄。

# 古今律厤考卷二十九

律呂

黃鐘

黃鐘長九寸空圍九分積七百二十九分。

天數終於九爲陽之成黃鐘陽聲之始也故其管長九寸其內空圍容九分其積實七百二十九分是爲律本而十二律由是損益度量衡於是受法焉算術置一分圍容九分以九寸之每寸九分共八十一分乘之得共圍積實七百二十九分依古圓田法三分益一蓋以九分三分之每一分得三分益一得一十二分以開方除之得三分四釐六毫強爲實徑之數強者不盡二毫八絲四忽若仍求圓積之數以徑三分四釐六毫自乘之得一十一分九釐七毫一絲六忽加以不盡之二毫八絲四忽得一二分以管長八十一分乘之得九百七十二分爲方積四分取三爲圓積得七百二十九分蔡季通以管長九十分乘一十二分得一千八十分爲方積四分取三爲圓積得八百一十分非也蓋九分爲寸釐毫絲皆用九無用十之理故長九寸以分九之得八十一分再以釐九之得七百二十九釐長八十一分以空容九分九之得積七百二十九分始終無八百一十分之數且空圍與徑之分皆九釐之分若以十釐之分十分之寸乘之則圍之橫分長而長之豎分短計短九之一也立方上下四旁皆均

若上下短九之一，則不方。何以成數？然則黃鐘之積，斷乎爲七百二十九分明矣。然謂以十爲尺者，約九爲十而爲尺。約十爲九而爲律，其實一也。又徑圍之密律，詳見厤原。

黃鐘之實

黃鐘之律一而已。

爲絲法。

爲寸數。

爲毫法。

爲分數。

爲釐法。

爲釐數。

爲分法。

爲毫數。

爲寸法。

爲絲數。

黃鐘之實。

子、一  
丑、三。  
寅、九。  
卯、二十七。  
辰、八十一。  
巳、二百四十三。  
午、七百二十九。  
未、二千一百八十七。  
申、六千五百六十一。  
酉、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  
戌、五萬九千〇四十九。  
亥、一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

黃鐘之律以三歷十二辰所得之數在子寅辰午申戌六陽辰爲黃鐘寸分釐毫絲之數子爲黃鐘之律寅爲九寸辰爲八十一分午爲七百二十九釐申爲六千五百六十一毫戌爲五萬九千四十九絲在亥酉未巳卯丑六陰辰爲黃鐘寸分釐毫絲之法亥爲黃鐘之實酉之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爲寸未之二千一百八十七爲分巳之二百四十三爲釐卯之二十七爲毫丑之三爲絲其寸分釐毫絲之法皆用九數故九絲爲毫九毫爲釐九釐爲分九分爲寸爲黃鐘蓋子一爲黃鐘之律三其一則丑爲三三其三則寅爲九三其九則卯爲二十七三其二十七則辰爲八十一三其八十一則巳爲二百四十三三其二百四十三則午爲七百二十九三其七百二十九則未爲二千一百八十七三其二千一百八十七則申爲六千五百六十一三其六千五百六十一則酉爲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三其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則戌爲五萬九千四十九三其五萬九千四十九則亥爲一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以是數爲黃鐘之實而定管之短長以三爲絲故有五萬九千四十九絲以二十七爲毫故有六千五百六十一毫以二百四十三爲釐故有七百二十九釐以二千一百八十七爲分故有八十一分以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爲寸故有九寸合而觀之積絲毫釐分之長爲寸皆九合絲毫釐分寸之數皆一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在陽辰順而左行爲數在陰辰逆而右行爲法也

## 子一分

黃鐘生十一律

一爲九寸。

丑三分二。

一爲三寸。

寅九分八。

一爲一寸。

卯二十七分十六。

三爲一寸。一爲三分。

辰八十一分六十四。

九爲一寸。一爲一分。

巳二百四十三分一百二十八。

一爲三釐。

午七百二十九分五百一十二。

八十一爲一寸。九爲一分。一爲一釐。

未二千一百八十七分一千二十四。

申、三爲一釐。一爲三毫。

申、六千五百六十一分四千九十六。

七百二十九爲一寸。八十一爲一分。

九爲一釐。一爲一毫。

酉、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分八千一百九十二。

二千一百八十七爲一寸。二百四十三爲一分。

二十七爲一釐。三爲一毫。一爲三絲。

戌、五萬九千四十九分三萬二千七百六十八。

六千五百六十一爲一寸。七百二十九爲一分。

八十一爲一釐。一爲一毫。一爲一絲。

亥、一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分六萬五千五百三十六。

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爲一寸。二千一百八十七爲一分。百四十三爲一釐。二十七爲一毫。

三爲一絲。一爲三忽。

按黃鐘生十一律子寅辰午申戌六陽辰皆下生。丑卯巳未酉亥六陰辰皆上生。其上以三歷十二辰者。皆黃鐘之全數。其下陰數以倍者。倍其實三分本律而損其一也。陽數以四者。四其實三分本律而

益其一也。六陽辰當位自得。六陰辰則居其衝。其林鐘南呂應鐘三呂在陰無所增損。其大呂夾鐘仲呂三呂在陽則用倍數方與十二月之氣相應。蓋陰之從陽自然之理也。曰子一分者數起子得一也。丑三分二者三其法爲三分兩其實爲二也。寅九分八者三其法爲九分四其實爲八也。以下生者倍其實以上生者四其實也。其法以子析爲三分每分五萬九千四十九。丑於三分之中得其二爲十一萬八千九十八。積六寸爲林鐘此黃鐘之實三分損一下生林鐘也。以子一析爲九分每分得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寅於九分之中得其八爲十五萬七千四百六十四。積八寸爲太簇此林鐘之實三分益一上生太簇也。自卯而下倣此其詳子一分一爲九寸爲黃鐘之律也。三其一則丑爲三分倍其一爲二分一爲三寸二爲六寸爲林鐘之律也。三其三則寅爲九分四其二爲八分一爲一寸八爲八寸爲太簇之律也。三其九則卯爲二十七分倍其八爲十六分三爲一寸以十五爲五寸餘一爲三分共五寸三分爲南呂之律也。三其二十七則辰爲八十一分四其十六爲六十四分九爲一寸以六十三爲七寸餘一爲一分共七寸一分爲姑洗之律也。三其八十一則巳爲二百四十三分倍其六十四爲一百二十八分二十七爲一寸以一百八爲四寸餘二十三爲一分以十八爲六分餘二一爲三釐二爲六釐共四寸六分六釐爲應鐘之律也。三其二百四十三則午爲七百二十九分四其一百二十八爲五百一十二分八十一爲一寸以四百八十六爲六寸餘二十六九爲一分以十八爲二分餘八一爲一釐八爲八釐共六寸二分八釐爲蕤賓之律也。三其七百二十九則未爲二千一百八十七倍其

五百一十二爲一千二十四二百四十三爲一寸以九百七十二爲四寸餘五十二以二十七爲一分  
餘二十五三爲一釐以二十四爲八釐餘一爲三毫共四寸一分八釐三毫止得大呂半律之數因  
居丑在陽倍之以一千二十四倍爲二千四十八計得八寸三分七釐六毫爲大呂之律也三其二千  
一百八十七則申爲六千五百六十一四其一千二十四爲四千九十六七百二十九爲一寸以三千  
六百四十五爲五寸餘四百五十一以八十一爲一分以四百五爲五分餘四十六九爲一釐以四十  
五爲五釐餘一爲一毫共五寸五分五釐一毫爲夷則之律也三其六千五百六十一則酉爲一萬九  
千六百八十三倍其四千九十六爲八千一百九十二二千一百八十七爲一寸以六千五百六一爲  
三寸餘一千六百三十一二百四十三爲一分以一千四百五十八爲六分餘一百七十三二十七爲  
一釐以一百六十二爲六釐餘一十一三爲一毫以九爲三毫餘二一爲三絲二爲六絲共三寸六分  
六釐三毫六絲止得夾鐘半律之數因居卯在陽倍之以八千一百九十二倍爲一萬六千三百八十四  
計得七寸四分三釐七毫三絲爲夾鐘之律也三其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則戌爲五萬九千四十九  
四其八千一百九十二爲三萬二千七百六十八六千五百六十一爲一寸以二萬六千二百四十四爲四寸  
餘六千五百二十四七百二十九爲一分以五千八百三十二爲八分餘六百九十二八十四爲一釐以六百四十八爲八釐餘四十四九爲一毫以三十六爲四毫餘八一爲一絲八爲八絲共四寸八分八釐四毫八絲爲無射之律也三其五萬九千四十九則亥爲一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

倍其三萬二千七百六十八爲六萬五千五百三十六。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爲一寸。以五萬九千四十九爲三寸。餘六千四百八十七。二千一百八十七爲一分。以四千三百七十四爲二分。餘二千一百一十三。二百四十三爲一釐。以一千九百四十四爲八釐。餘一百六十九。二十七爲一毫。以一百六十二爲六毫。餘七三爲一絲。六爲二絲。餘一一爲三忽。共三寸二分八釐六毫二絲三忽。止得仲呂半律之數。因居已在陽。倍之。以六萬五千五百三十六倍爲十三萬一千七十二。計得六寸五分八釐三毫四絲六忽餘二不盡。爲仲呂之律也。其曰以三歷十二辰皆黃鐘之全數者。蓋子一分則一爲九寸。是黃鐘之全數。丑三分二則一爲三寸。三三爲九寸。亦是黃鐘九寸之全數。三分取其二。故林鐘得六寸。寅九分八則一爲一寸。九爲九寸。亦是黃鐘九寸之全數。九分取其八。故太簇得八寸。曰陰數以倍。陽數以四者。蓋黃鐘九寸。下生則倍其實。爲一尺八寸。以三分之。每分六寸。而得其一爲林鐘。卽三分黃鐘九寸而損其一者也。林鐘六寸。上生則四其實。爲二尺四寸。以三分之。每分八寸。而得其一爲太簇。卽三分林鐘六寸而益其一者也。餘放此。其候氣之法。六陽辰當位。自得子居子而寅居寅也。六陰辰則居其衝。丑則居未而卯則居酉也。其林鐘在未。南呂在酉。應鐘在亥。爲陰。原無半數。故無多增損。其大呂在丑。夾鐘在卯。仲呂在巳。爲陽。吹之則用半數。方其聲和也。候氣之法。乖舛詳見後。

子黃鐘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

十二律之實

全九寸。半無。

丑林鐘、十一萬八千〇九十八。

全六寸。半三寸不用。

寅太簇、十五萬七千四百六十四。

全八寸。半四寸。

卯南呂、十〇萬四千九百七十六。

全五寸三分。半二寸六分不用。

辰姑洗、十三萬九千九百六十八。

全七寸一分。半三寸五分。

巳應鐘、九萬三千三百一十二。

全四寸六分六釐。半二寸三分三釐不用。

午蕤賓、十二萬四千四百一十六。

全六寸二分八釐。半三寸一分四釐。

未大呂、十六萬五千八百八十八。

全八寸三分七釐六毫。半四寸一分八釐三毫。

申夷則、十一萬○五百九十二。

全、五寸五分五釐一毫。半、二寸七分二釐五毫。

酉夾鐘、十四萬七千四百五十六。

全、七寸四分三釐七毫三絲。半、三寸六分六釐三毫六絲。

戌無射、九萬八千三百○四。

全、四寸八分八釐四毫八絲。半、二寸四分四釐二毫四絲。

亥仲呂、十三萬一千○七十二。

全六寸五分八釐三毫四絲六忽。餘二算。

半三寸二分八釐六毫二絲三忽。

黃鐘全九寸者以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爲一寸。積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爲九寸也。半無者黃鐘至尊不爲他律所役。損益不及故不用半也。林鐘於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內三分損一損五萬九千四十九則爲十一萬八千九十八太簇於十一萬八千九十八內三分益一益三萬九千三百六十六則爲十五萬七千四百六十四南呂於十五萬七千四百六十四內三分損一損五萬二千四百八十八則爲十萬四千九百七十六姑洗於十萬四千九百七十六內三分益一益三萬四千九百九十二則爲十三萬九千九百六十八應鐘於十三萬九千九百六十八內三分損一損四萬六千六百五

十六則爲九萬三千三百一十二。蕤賓於九萬三千三百一十二內三分益一。益三萬一千一百四。則爲十二萬四千四百一十六。蕤賓而後大呂當未應。三分損其一也。若損一止得大呂之半數。因在陽倍之。故以大呂於十二萬四千四百一十六內三分損一。損四萬一千四百七十二爲八萬二千九百四十四之數。倍之。則爲十六萬五千八百八十八。夷則於十六萬五千八百八十八內三分損一。損五萬五千二百九十六。則爲十一萬五百九十二。夾鐘於十一萬五百九十二內三分益一。益三萬六千八百六十四。則爲十四萬七千四百五十六。無射於十四萬七千四百五十六內三分損一。損四萬九千一百五十二。則爲九萬八千三百四。仲呂於九萬八千三百四內三分益一。益三萬二千七百六十八。則爲十三萬一千七十二。夫黃鐘生十一律。陽皆下生。倍其實而損陰。皆上生。四其實而益蕤賓以後。陽反四上生。益而陰反倍下生。損何也。蓋從子至亥。黃鐘、太簇、姑洗、陽之陽也。林鐘、南呂、應鐘、陰之陰也。陽生陰退。故律生呂言下生。呂生律言上生。陰生陽退。故律生呂言上生。呂生律言下生。故鄭氏重上生法。所以爲不易之論。而真西山失載其說。不能不令人疑耳。推全律半律法。如姑洗十三萬九千九百六十八。以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爲一寸。二千一百八十七爲一分。除十三萬七千七百八十一爲七寸。餘二千一百八十七爲一分。故姑洗全七寸一分。以十三萬九千九百六十八半之。爲六萬九千九百八十四。除五萬九千四十九爲三寸。餘一萬九百三十五爲五分。故姑洗半三寸五分餘放此。凡律用半者。以上律短而下律長。故下律用半。

以成宮商角徵羽之五聲。林鐘、南呂、應鐘三律受役於陽律，依序而下，乃自爲上律。而上律更無短者，故不用半以相生之不及也。按十二律之實約以寸法，則黃鐘、林鐘、太簇得全寸。約以分法，則南呂姑洗、得全分。約以釐法，則應鐘蕤賓得全釐。約以毫法，則大呂夷則得全毫。約以絲法，則夾鐘無射得全絲。至仲呂之實十三萬一千七十二，以三分之不盡二算，其數不行。此律之所以止於十二也。

變律六

黃鐘十七萬四千七百六十二，小分四百八十六。

全八寸七分八釐一毫六絲二忽不用。

半四寸三分八釐五毫三絲一忽。

前正律至仲呂之實十三萬一千七十二，以三分之不盡二算，其數既不可行。當有以通之。律當變者有六，故置一而六三之。蓋自子之一而至午之六，以三歷之，得七百二十九。以七百二十九乘仲呂之十三萬一千七十二，共九千五百五十五萬一千四百八十八。以三分之，每分得三千一百八十五萬四百九十六三分益一。共一萬二千七百四十萬一千九百八十四。復以七百二十九歸之。每黃鐘之一、當七百二十九爲黃鐘之十七萬四千七百六十二不盡零小分四百八十六爲三分一之二。蓋以七百二十九爲一小分三分之，每分得二百四十三，則四百八十六爲二百四十三者二，乃三分一之二也。以寸法計之，十五萬七千四百六十四，得寸者八。以分法計之一萬五千三百九，得分者七。以釐

法計之一千九百四十四得釐者八以毫法計之二十七得毫者一以絲法計之一十八得絲者六以忽法計之小分四百八十六一爲三忽三分一之二爲二忽得忽者二此全數也半數得八萬七千三百八十一小分二百四十三以寸分釐毫絲忽法計之得四寸三分八釐五毫三絲一忽全數不用者黃鐘君象也受役之律無長於此諸律不得而役之故虛其正而不用所用卽再生之變者就再生之變又缺其半所謂缺其半者蓋若大呂爲宮黃鐘爲變宮時黃鐘管最長所以只得用其半其餘宮亦倣此

林鐘十一萬六千五百八小分三百二十四

全五寸八分二釐四毫一絲一忽三初

半二寸八分五釐六毫五絲六初

以黃鐘之一萬二千七百四十萬一千九百八十四三分之每分四千二百四十六萬七千三百二十八三分損一爲八千四百九十三萬四千六百五十六以七百二十九歸之爲下生林鐘之十一萬六千五百八零小分三百二十四以寸分釐毫絲法計之得全五寸八分二釐四毫一絲小分三百二十四以二百四十三爲一忽餘八十一以二十七爲一初爲三初半之爲五萬八千二百五十四小分一百六十二以法計之得半二寸八分五釐六毫五絲餘一百六十二爲六初

太簇十五萬五千三百四十四小分四百三十二

全、七寸八分二毫四絲四忽七初不用。  
半三寸八分四釐五毫六絲六忽八初。

以林鐘之八千四百九十三萬四千六百五十六、三分之每分二千八百三十一萬一千五百五十二。三分益一爲一萬一千三百二十四萬六千二百八。以七百二十九歸之爲上生太簇之十五萬五千三百四十四、零小分四百三十二。以法計之得全七寸八分二毫四絲三忽餘小分四百三十二除二百四十三爲一忽共前爲四忽餘一百八十九爲七初半之爲七萬七千六百七十二小分二百一十六。以法計之得半三寸八分四釐五毫六絲六忽餘二百一十六爲八初。

南呂、十萬三千五百六十三小分四十五。

全、五寸二分三釐一毫六絲一初六秒。  
半、二寸五分六釐七絲五忽一初三秒。

以大簇之一萬一千三百二十四萬六千二百八三分之每分三千七百七十四萬八千七百三十六。三分損一爲七千五百四十九萬七千四百七十二以七百二十九歸之爲下生南呂之十萬三千五百六十三零小分四十五以法計之得全五寸二分三釐一毫六絲餘小分四十五除二十七爲一初餘十八三爲一秒爲六秒半之爲五萬一千七百八十一小分五百二十二零五以法計之得半二寸五分六釐七絲三忽餘五百二十二零五除四百八十六爲二忽共前五忽餘三十六零五除二十七。

爲一初餘九零五除九爲三秒不盡舊本四忽五初三秒今多六初

姑洗十三萬八千八十四小分六十

全七寸一釐二毫二絲二初二秒不用

半三寸四分五釐一毫一絲一初一秒

以南呂之七千五百四十九萬七千四百七十二三分之每分二千五百一十六萬五千八百二十四  
三分益一爲一萬六十六萬三千二百九十六以七百二十九歸之爲上生姑洗之十三萬八千八十四零小分六十以法計之得全七寸一釐二毫二絲餘小分六十除五十四爲二初餘六爲二秒舊本一初二秒今多一初半之爲六萬九千四十二小分三十以法計之得半三寸四分五釐一毫一絲餘小分三十除二十七爲一初餘三爲一秒

應鐘九萬二千五十六小分四十

全四寸六分七毫四絲三忽一初四秒餘算

半二寸三分三毫六絲六忽六秒強不用

以姑洗之一萬六十六萬三千二百九十六三分之每分三千三百五十五萬四千四百三十二三分損一爲六千七百一十萬八千八百六十四以七百二十九歸之爲下生應鐘之九萬二千五十六零小分四十以法計之得全四寸六分七毫四絲三忽餘小分四十除二十七爲一初餘十三除十二爲

四秒不盡半之爲四萬六千二十八小分二十以法計之得半二寸三分三毫六絲六忽餘小分二十除十八爲六秒不盡。

變律者在正律之位而非正律之聲也。律所以變者其故有三。其一黃鐘至尊爲君不爲他律所役。其十二律各自爲宮以生五聲二變共七聲。黃鐘林鐘太簇南呂姑洗應鐘六律則能具足。如黃鐘爲宮則林鐘爲徵。太簇爲商。南呂爲羽。姑洗爲角。應鐘爲變宮。蕤賓爲變徵。林鐘爲宮則太簇爲徵。南呂爲商。姑洗爲羽。應鐘爲角。蕤賓爲變宮。大呂爲變徵。十二律中自能具足五聲二變各得其正矣。至蕤賓大呂夷則夾鐘無射仲呂六律則取黃鐘林鐘太簇南呂姑洗應鐘六律之聲少下不和故有變律變律者其聲近正而少高於正律也。蓋蕤賓爲宮則未免反取黃鐘爲變徵。大呂爲宮則未免反取黃鐘林鐘爲變宮變徵。黃鐘旣變其次所生之律若仍本律則長不成曲亦當變焉。如黃鐘爲商則林鐘之羽太簇之角南宮之變宮姑洗之變徵皆隨而變。黃鐘爲夷則林鐘之變宮太簇之變徵皆隨而變臣之從君理固然也。其二黃鐘林鐘太簇南呂姑洗應鐘上六律長蕤賓太呂夷則夾鐘無射仲呂下六律短以上律役下律則或正或半通而和以下律役上律則必變其上律使少短而與下律通也。其三相生之法至仲呂而窮使不再生六律則上律不能遍七聲之用下律亦無由而通故以六三之乘仲呂之實三分益一復變而再生黃鐘之宮因再生故不及黃鐘九寸之舊數止得八寸有奇其下相因而生五律亦各

於舊爲減，皆數之自然也。太簇姑洗之全不用者，數之窮也。故律止於六，至應鐘而窮也。蓋應鐘之實，六千七百一十萬八千八百六十四，以三分之，每分二千二百三十六萬九千六百二十一餘一，又不盡一算，數又不可行。此變律之所以止於六也。



# 古今律厤考卷三十

律呂

律生五聲

宮聲八十一下生徵商聲七十二下生羽角聲六十四下生變宮徵聲五十四上生商羽聲四十八上生角黃鐘之數九九八十一以爲宮是爲五聲之本以宮之八十一數三分之每分二十七三分損一於八十一數損其二十七餘五十四下生徵故徵數五十四也徵三分益一七十二上生商商三分損一四十八下生羽羽三分益一六十四上生角是黃鐘爲均用五聲之法以下十一辰辰各有五聲其爲宮商之法亦如之故辰各有五聲是十二律之正聲也詳此是十一律皆可爲宮蓋置本律之實以九九因之三分損益以爲五聲再以本律之實約之則宮固八十一商亦七十二角亦六十四徵亦五十四羽亦四十八也如應鐘爲宮置本律應鐘之實九萬三千三百一十二以九九八十一乘之得七百五十五萬八千二百七十二爲宮以九萬三千三百一十二約之爲八十一三分宮損一得五百三萬八千八百四十八爲徵以九萬三千三百一十二約之爲五十四三分徵益一得六百七十一萬八千四百六十四爲商以九萬三千三百一十二約之爲七十二三分商損一得四百四十七萬八千九百七十六爲羽以九萬三千三百一十二約之爲四十八三分羽益一得五百九十七萬一千九百六十

八爲角以九萬三千三百一十二約之爲六十四是也蓋十二律生於黃鐘雖各長短不齊及其旋相爲宮以生五聲二變皆約以八十一起數而五十四以後次之則八十四聲各有所歸矣然五聲至角其數六十四以三分之每分二十一不盡一算數不可行此正聲所以止於五也通而變之角聲乃生變宮變徵以足五聲二變之數耳

## 變聲二

變宮聲四十二餘小分九分分之六羽後宮前上生變徵變徵聲五十六餘小分九分分之八角後徵前

不生

考國語周景王問於泠州鳩曰七律者何韋昭註曰周有七音黃鐘爲宮太簇爲商姑洗爲角林鐘爲徵南呂爲羽應鐘爲變宮蕤賓爲變徵然則五聲二變有自來矣蓋五聲宮與商商與角徵與羽相去各一律至角與徵羽與宮相去乃二律以隔八相生之序言之如黃鐘爲宮則相去一律而太簇爲商商相去一律而姑洗爲角角相去二律始得林鐘之徵徵相去一律而南呂爲羽南呂之羽距黃鐘之宮又相去二律焉相去一律則音節和相去二律則音節遠故角徵之間近徵收一聲比徵少下謂之變徵羽宮之間近宮收一聲少高於宮謂之變宮也五聲相生至於角位其數六十有四以三分之每分二十有一不盡一算五聲之正至此而窮然既不可行當有以通之聲之變者二故置一而兩三之置子之一而兩至寅以三歷之得九以九因角聲之實六十四得五百七十六以三分之每分一百九

五聲六律二十變相生之圖



十二三分損一爲三百八十四以九歸之爲四十二下生變宮是姑洗生應鐘也餘六不用又以變宮之三百八十四三分之每分一百二十八三分益一爲五百一十二以九歸之爲五十六上生變徵是應鐘生蕤賓也餘八不用至變徵之數五百一十二以三分之又不盡二算其數又不行此變聲所以止於二也變聲者所以濟五聲之不及宮比於宮徵比於徵雖有七聲其實五聲而已淮南子曰姑洗生應鐘比於正音故爲和應鐘生蕤賓不比於正音故爲謬曰謬則已難比於正故變聲非正不爲調也

### 旋宮八十四聲圖

宮下生徵上生商下生羽上生角下生變宮上生變徵止

一宮十一月黃正林正太正南正姑正應正蕤正

二宮六月林正太正牛南正姑正牛應正蕤正牛 大正牛

三宮正月太正南正姑正應正蕤正大正牛夷正

四宮八月南正姑正牛應正蕤正牛大正牛夷正牛夾正牛

五宮三月姑正應正牛蕤正大正牛夷正夾正牛無正

六宮十月應正牛蕤正牛大正牛夷正牛夾正牛無正牛仲正牛

七宮五月蕤正牛大正牛夷正牛夾正牛無正仲正牛黃變牛

八宮十二月大正夷正夾正無正仲正黃變牛林變

九宮七月夷正夾正半無正仲正半黃變半林變半

十宮二月夾正無正仲正黃變半林變半太變半

十一宮九月無正仲正半黃變半林變半太變半南變

十二宮四月仲正黃變半林變太變半南變姑變半應變

此言十二律還相爲宮以次生五聲二變成八十四聲也。律呂之數往而不返。惟黃鐘不爲他律所役。所用七聲皆正律無空積忽微。蓋黃鐘爲宮則林鐘爲徵。太簇爲商。南呂爲羽。姑洗爲角。應鐘爲變宮。蕤賓爲變徵。皆正無餘分也。自林鐘而下則有半聲。如太簇爲宮則以大呂爲變宮。大呂爲宮則以黃鐘爲變宮。一半聲也。姑洗爲宮則以大呂爲羽。夾鐘爲變宮。夾鐘爲宮則以黃鐘爲羽。太簇爲變宮。二半聲也。林鐘、蕤賓、四半聲。南呂、夷則、五半聲。應鐘、無射、六半聲。自蕤賓而下則有變律。如蕤賓爲宮則以黃鐘變爲變徵。一變律也。大呂爲宮則以黃鐘變爲變宮。林鐘變爲變徵。二變律也。夷則、三變律。夾鐘、四變律。無射、五變律。仲呂、六變律。半聲、變律。皆有空積忽微。不得其正。故黃鐘一均獨爲聲氣之元也。其序每一律役六律。已往者退方來者進。如黃鐘爲宮。下生林鐘徵。徵上生太簇商。商下生南呂羽。羽上生姑洗角。角下生應鐘變宮。變宮上生蕤賓變徵。一均既畢。黃鐘者退。大呂者進。林鐘爲宮。上生太簇徵。徵下生南呂商。商上生姑洗羽。羽下生應鐘角。角上生蕤賓變宮。變宮下生蕤賓變徵。一均既

畢林鐘者退夷則者進自此以往至於蕤賓則變黃鐘爲變宮變林鐘爲變徵以次夷則三變夾鐘四變無射五變至仲呂六變總之十二律各備七聲七聲各足十二律而後終焉然黃鐘爲元十一律皆受法於黃鐘雖其管長短不齊及其用而爲宮則一也宮數八十一則皆約以八十一起數三分損益以序生四聲二變有條而不紊者也以正言之黃鐘爲宮置黃鐘本律之實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以宮八十一乘之得一千四百三十四萬八千九百七爲宮數以本律之實約之爲八十一爲宮三分宮數每分四百七十八萬二千九百六十九三分損一得九百五十六萬五千九百三十八以本律之實約之爲五十四爲徵是爲黃鐘之宮下生林鐘之徵置林鐘本律之實十一萬八千九十八以徵五十四乘之得六百三十七萬七千二百九十二爲徵數三分徵數每分二百一十二萬五千七百六十四三分益一得八百五十萬三千五十六以本律之實約之爲七十二爲商是爲林鐘之徵上生太簇之商置太簇本律之實十五萬七千四百六十四以商七十二乘之得一千一百三十三萬七千四百八爲商數三分商數每分三百七十七萬九千一百三十六三分損一得七百五十五萬八千二百七十二以本律之實約之爲四十八爲羽是爲太簇之商下生南呂之羽置南呂本律之實十萬四千九百七十六以羽四十八乘之得五百三萬八千八百四十八爲羽數三分羽數每分一百六十七萬九千六百一十六三分益一得六百七十一萬八千四百六十四以本律之實約之爲六十四爲角是爲南呂之羽上生姑洗之角置姑洗本律之實十三萬九千九百六十八以角六十四乘之得八百九

五萬七千九百五十二爲角數三分角數每分二百九十八萬五千九百八十四三分損一得五百九  
十七萬一千九百六十八以本律之實約之爲四十二餘六不用爲變宮是爲姑洗之角下生應鐘之  
變宮置應鐘本律之實九萬三千三百一十二以變宮四十二乘之得三百九十一萬九千一百四爲  
變宮數三分變宮數每分一百三十萬六千三百六十八三分益一得五百二十二萬五千四百七十  
二以本律之實約之爲五十六爲變徵是爲應鐘之變宮上生蕤賓之變徵此正律皆全數也以正與  
正半言之如林鐘爲宮置林鐘全數之實十一萬八千九十八以宮八十一乘之得九百五十六萬五  
千九百三十八爲宮數以本律全數約之爲八十一爲宮三分宮數每分三百一十八萬八千六百四  
十六分六三分損一得六百三十七萬七千二百九十二以本律全數約之爲五十四爲徵是爲林鐘  
全數之宮下生太簇正半之徵置太簇半數之實七萬八千七百三十二以徵五十四乘之得四百二  
十五萬一千五百二十八爲徵數三分徵數每分一百四十一萬七千一百七十六三分益一得五百  
六十六萬八千七百四以本律半數約之爲七十二爲商是爲太簇正半之徵上生南呂全數之商置  
南呂全數之實十萬四千九百七十六以商七十二乘之得七百五十五萬八千二百七十二爲商數  
三分商數每分二百五十一萬九千四百二十四三分損一得五百三萬八千八百四十八以本律全  
數約之爲四十八爲羽是爲南呂全數之商下生姑洗正半之羽置姑洗半數之實六萬九千九百八  
十四以羽四十八乘之得三百三十五萬九千二百三十二爲羽數三分羽數每分一百一十一萬九

千七百四十四三分益一得四百四十七萬八千九百七十六以本律半數約之爲六十四爲角是姑洗半數之羽上生應鐘全數之角置應鐘全數之實九萬三千三百一十二以角六十四乘之得五百九十七萬一千九百六十八爲角數三分角數每分一百九十九萬六百五十六三分損一得三百九十八萬一千三百一十二以本律全數約之爲四十二爲變宮是爲應鐘全數之角下生蕤賓正半之變宮置蕤賓半數之實六萬二千二百八以變宮四十二乘之得二百六十一萬二千七百三十六爲變宮數三分變宮數每分八十七萬九百一十二三分益一得三百四十八萬三千六百四十八以本律半數約之爲五十六爲變徵是爲蕤賓正半之變宮上生大呂正半之變徵此正與正半之律也餘倣此以正與變與變半言之如夾鐘爲宮置夾鐘全數之實十四萬七千四百五十六以宮八十一乘之得一千一百九十四萬三千九百三十六爲宮數以本律全數約之爲八十一爲宮三分宮數每分三百九十八萬一千三百一十二三分損一得七百九十六萬二千六百二十四以本律全數約之爲五十四爲徵是爲夾鐘全數之宮下生無射全數之徵置無射全數之實九萬八千三百四以徵五十四乘之得五百三十萬八千四百一十六爲徵數三分徵數每分一百七十六萬九千四百七十二三分益一得七百七萬七千八百八十八以本律全數約之爲七十二爲商是爲無射全數之徵上生仲呂全數之商置仲呂全數之實十三萬一千七十二以商七十二乘之得九百四十三萬七千一百八十四爲商數三分商數每分三百一十四萬五千七百二十八三分損一得六百二十九萬一千四百

五十六以本律全數約之爲四十八爲羽是爲仲呂全數之商下生黃鐘變半之羽置黃鐘變半之實八萬七千三百八十一小分不用以羽四十八乘之得四百一十九萬四千二百八十八爲羽數三分羽數每分一百三十九萬八千九十六三分益一得五百五十九萬二千三百八十四以本律半數約之爲六十四爲角是爲黃鐘變半之羽上生林鐘變數之角置林鐘變數之實十一萬六千五百八以角六十四乘之得七百四十五萬六千五百一十二爲角數三分角數每分二百四十八萬五千五百四三分損一得四百九十七萬一千八以本律全數約之爲四十二爲變宮是爲林鐘變數之角下生太簇變半之變宮置太簇變半之實七萬七千六百七十二以變宮四十二乘之得三百二十六萬二千二百二十四爲變宮數三分變宮數每分一百八萬七千四百八三分益一得四百三十四萬九千六百三十二以本律半數約之爲五十六爲變徵是爲太簇變半之變宮上生南呂變數之變徵此正與變與變半之律也餘放此一法如夾鐘爲宮置夾鐘全數十四萬七千四百五十六以法計之得全七寸四分三釐有奇三分全數每分四萬九千一百五十二三分損一得九萬八千三百四爲無射計得全四寸八分八釐有奇是夾鐘全數之宮下生無射全數之徵置無射全數九萬八千三百四三分之每分三萬二千七百六十八三分益一得十三萬一千七十二爲仲呂計得全六寸五分八釐有奇是無射全數之徵上生仲呂全數之商置仲呂全數十三萬一千七十二以變呂六三數乘之得九千五百五十五萬一千四百八十八三分損一所約之數八萬七千三百八十一爲黃鐘變半計得半四

寸三分八釐有奇是仲呂全數之商下生黃鐘變半之羽置黃鐘變半八萬七千三百八十一三分益一得十一萬六千五百八爲林鐘變數計得全五寸八分二釐有奇是黃鐘變半之羽上生林鐘變數之角置林鐘變數十一萬六千五百八三分損一得七萬七千六百七十二爲太簇變半計得半三寸八分四釐有奇是林鐘變數之角下生太簇變半之變宮置太簇變半七萬七千六百七十二三分益一得十萬三千五百六十三爲南呂變數計得全五寸二分三釐有奇是太簇變半之變宮上生南呂變數之變徵餘律放此其數悉合夫十一律之皆可爲宮也或有疑之者不知十一律之數各以八十分之爲宮而三分損益上下相生各得五聲二變之數自然之妙非人力之爲也如應鐘四寸六分六釐律之最短者然既爲宮則短中之君也由此三分損一下生蕤賓正半之徵則三寸一分四釐益一上生大呂正半之商則四寸一分八釐損一下生夷則正半之羽則二寸七分二釐益一上生夾鐘正半之角則三寸六分六釐損一下生無射正半之變宮則二寸四分四釐益一上生仲呂正半之變徵則三寸二分八釐凡所生四聲二變其數更無長於四寸六分六釐者則應鐘之爲宮爲君也何疑且其損益相生之數機括消息皆與黃鐘之正律合符也

## 六十調圖

宮 商 角 變徵 徵 羽 變宮  
黃鐘宮 黃正 太正 姑正 蕤正 林正 南正 應正

此黃鐘爲宮黃鐘第一調也。所謂黃鐘一均之備者也。

無射商無正黃變半太變半姑變半仲正半林變半南變半

此黃鐘爲商黃鐘第二調也。

夷則角夷正無正黃變半太變半夾正半仲正半林變半

此黃鐘爲角黃鐘第三調也。

仲呂徵仲正林變南變應變黃變半太變半姑變半

此黃鐘爲徵黃鐘第四調也。

夾鐘羽夾正仲正林變南變無正黃變半太變半

此黃鐘爲羽黃鐘第五調也。上下宮商角徵羽者黃鐘得五聲所謂黃鐘一均之備者也。左右宮商角徵羽者五聲盡黃鐘所謂黃鐘一調之備者也。共五調此黃鐘一大調也。下十一律同。

大呂宮大正夾正仲正林變夷正無正黃變半

應鐘商應正大正半夾正半仲正半蕤正半夷正半無正半

南呂角南正應正大正半夾正半姑正半蕤正半夷正半

蕤賓徵蕤正夷正半無正黃變半大正半夾正半仲正半

姑洗羽姑正蕤正夷正無正應正半大正半夾正半

此大呂一大調也。

太簇宮太正姑正蕤正夷正南正應正大正半

黃鐘商黃正太正姑正蕤正林正南正應正

無射角無正黃變半太變半姑變半仲正半林變半南變半

林鐘徵林正南正應正大正半太正半姑正半蕤正半

仲呂羽仲正林變南變應變黃變半太變半姑變半

此太簇一大調也。

夾鐘宮夾正仲正林變南變無正黃變半太變半

大呂商大正夾正仲正林變夷正無正黃變半

應鐘角應正大正半夾正半仲正半蕤正半夷正半無正半

夷則徵夷正無正黃變半太變半夾正半仲正半林變半

蕤賓羽蕤正夷正半無正黃變半大正半夾正半仲正半

此夾鐘一大調也。

姑洗宮姑正蕤正夷正無正應正半大正半夾正半

太簇商太正姑正蕤正夷正南正應正大正半

黃鐘角黃正太正姑正蕤正林正南正應正

南呂徵南正應正大正半夾正半姑正半蕤正半夷正半

林鐘羽林正南正應正大正半太正半姑正半蕤正半

此姑洗一大調也。

仲呂宮仲正林變南變應變黃變半太變半姑變半

夾鐘商夾正仲正林變南變無正黃變半太變半

大呂角大正夾正仲正林變夷正無正黃變半

無射徵無正黃變半太變半姑變半仲正半林變半南變半

夷則羽夷正無正黃變半太變半夾正半仲正半林變半

此仲呂一大調也。

蕤賓宮蕤正夷正半無正黃變半大正半夾正半仲正半

姑洗商姑正蕤正夷正無正應正半大正半夾正半

太簇角太正姑正蕤正夷正南正應正大正半

應鐘徵應正大正半夾正半仲正半蕤正半夷正半無正半

南呂羽南正應正大正半夾正半姑正半蕤正半夷正半

此蕤賓一大調也。

林鐘宮林正南正應正大正半太正半姑正半蕤正半  
仲呂商仲正林變南變應變黃變半太變半姑變半  
夾鐘角夾正仲正林變南變無正黃變半太變半

黃鐘徵黃正太正姑正蕤正林正南正應正

無射羽無正黃變半太變半姑變半仲正半林變半南變半

此林鐘一大調也。

夷則宮夷正無正黃變半太變半夾正半仲正半林變半  
蕤賓商蕤正夷正半無正黃變半大正半夾正半仲正半

姑洗角姑正蕤正夷正無正應正半太正半夾正半

大呂徵大正夾正仲正林變夷正無正黃變半

應鐘羽應正大正半夾正半仲正半蕤正半夷正半無正半

此夷則一大調也。

南呂宮南正應正大正半夾正半姑正半蕤正半夷正半

林鐘商林正南正應正大正半太正半姑正半蕤正半

仲呂角仲正林變南變應變黃變半太變半姑變半

太簇徵太正姑正蕤正夷正南正應正大正半

黃鐘羽黃正太正姑正蕤正林正南正應正

此南呂一大調也。

無射宮無正黃變半太變半姑變半仲正半林變半南變半

夷則商夷正無正黃變半太變半夾正半仲正半林變半

蕤賓角蕤正夷正無正黃變半太變半夾正半仲正半

夾鐘徵夾正仲正林變南變無正黃變半太變半

大呂羽太正夾正仲正林變夷正無正黃變半

此無射一大調也。

應鐘宮應正大正半夾正半仲正半蕤正半夷正半無正半

南呂商南正應正大正半夾正半姑正半蕤正半夷正半

林鐘角林正南正應正大正半太正半姑正半蕤正半

姑洗徵姑正蕤正夷正無正應正半大夾正半

太簇羽太正姑正蕤正夷正南正應正大正半

此應鐘一大調也。

十二律旋相爲宮五聲二變各具七聲共八十四聲以相生之序言之則曰宮曰徵曰商曰羽曰角曰變宮曰變徵以高下清濁言之則曰宮曰商曰角曰變徵曰徵曰羽曰變宮以律之長短爲序也合七聲爲一調合五調爲一曲宮聲十二商聲十二角聲十二徵聲十二羽聲十二凡六十聲爲六十調共四百二十聲其變宮十二在羽聲之後宮聲之前變徵十二在角聲之後徵聲之前宮不成宮徵不成徵凡二十四聲不可爲調黃鐘宮至夾鐘羽並用黃鐘起調始於黃鐘終於黃鐘五調爲一大調黃鐘畢曲大呂宮於姑洗羽並用大呂起調大呂畢曲以至應鐘皆然其正者以正律全聲應也正半者以正律半聲應也變者以變律全聲應也變半者以變律半聲應也旋相爲宮若到應鐘爲宮其聲最短而清則下四聲皆當低去所以有半聲亦謂之子聲近時所謂清聲是也蓋樂律最忌下陵上應鐘爲宮如用大呂爲之商則是商聲高似宮聲爲臣陵君用夾鐘爲之角則是角聲高似宮聲爲民陵君徵羽亦然皆不可用遂乃用半律之清聲以應之也宮商角三十六調爲陽徵羽二十四調爲陰大調五律除調首中聲必有二陽二陰六十調皆同如陽律爲宮而商角皆陽徵羽爲陰陰律爲宮而商角皆陰徵羽爲陽故調成而陰陽備也。

候氣

候氣之法爲室三重戶閉塗甃必周密布緹縵室中以木爲按每律各一按內庫外高從其方位加律其

上以葭灰實其端。覆以緹素。按厤而候之。氣至則吹灰動素。小動爲氣和。大動爲君弱臣強專政之應。不動爲君嚴猛之應。其陞降之數。陽候則陽律陞多。陰候則陰律陞少。在冬至則黃鐘九寸。陞五分一釐三毫。大寒則大呂八寸三分七釐六毫。陞三分七釐六毫。雨水則太簇八寸陞四分五釐一毫六絲。春分則夾鐘七寸四分三釐七毫三絲。陞三分三釐七毫三絲。穀雨則姑洗七寸一分。陞四分五毫四絲三忽。小滿則仲呂六寸五分八釐二毫四絲六忽。夏至則蕤賓六寸二分八釐。陞二分八釐。大暑則林鐘六寸陞三分三釐四毫。處暑則夷則五寸五分五釐五毫。陞五毫。秋分則南呂五寸三分陞三分四毫一絲。霜降則無射四寸八分八釐四毫八絲。陞二分二釐四毫八絲。小雪則應鐘四寸六分六釐。陞三分一毫一絲。

審度

度者。分寸尺丈引。所以度長短也。生於黃鐘之長。以子穀秬黍中者九十枚度之一。爲一分。十分爲寸。十寸爲尺。十尺爲丈。十丈爲引。

嘉量

量者。龠合升斗斛。所以量多少也。生於黃鐘之容。以子穀秬黍中者一千二百實其龠。以井水準其概。以度數審其容。合龠爲合。十合爲升。十升爲斗。十斗爲斛。

謹權衡

權衡者銖兩斤鈞石所以權輕重也。生於黃鐘之重。以子穀秬黍中者一千二百實其龠。百黍一銖。一龠十二銖。二十四銖為一兩。十六兩為斤。三十斤為鈞。四鈞為石。

自黃鐘至此皆依古法布算。其辨議在後。

# 古今律厤考卷三十一

律呂三

律呂以後證辨

造律

劉昭後漢志曰伏羲作易紀陽氣之初以爲律法建日冬至之聲以黃鐘爲宮太簇爲商姑洗爲角林鐘爲徵南呂爲羽應鐘爲變宮蕤賓爲變徵此聲氣之元五音之正也班固前漢志曰黃帝使伶倫自大夏之西崑崙之陰取竹斷兩節間而吹之以爲黃鐘之宮制十二笛定十二律周官太師掌六律六同以合陰陽之聲陽聲黃鐘太簇姑洗蕤賓夷則無射陰聲大呂應鐘南呂函鐘小呂夾鐘皆文之以五聲播之以八音國語沧州鳩對周景王曰周有七音黃鐘爲宮太簇爲商姑洗爲角林鐘爲徵南呂爲羽應鐘爲變宮蕤賓爲變徵禮記月令曰孟春之月律中太簇仲春律中夾鐘季春律中姑洗孟夏律中中呂仲夏律中蕤賓季夏律中林鐘孟秋律中夷則仲秋律中南呂季秋律中無射孟冬律中應鐘仲冬律中黃鐘季冬律中大呂管子曰凡聽徵如負豬豕覺而駭凡聽羽如鳴鳥在樹凡聽宮如牛鳴窮中凡聽商如離羣羊凡聽角如雉登木凡將起五音凡首先主一而三之四開以合九九以是生黃鐘小素之首以成宮三分而益之以一爲百有八爲徵有三而去其乘適足以是生商有三分而復於其所以是成羽有三分而去乘適足以是成角曰主一而三之四開以合九九者三其一而爲三一開也三其三而爲九二開也

三其九而爲二十七。三開也。三其二十七而爲八十一。四開也。是謂四開以合九九八十一之數。黃鐘爲五音之本。故云小素。本八十一益。以三分之一之二十七通前百有八。是爲徵數。乘亦三分之一也。三分百有八而去其一之三十六餘七十二。是爲商數。三分七十二而益其一之二十四。合爲九十六。謂之復於其所。是爲羽數。三分九十六去其一之三十二餘六十四。是爲角數。此其法也。後漢志註引禮運古註曰。宮數八十一。黃鐘長九寸。九九八十一也。三分宮去一。生徵。徵數五十四。林鐘長六寸。六九五十四也。三分徵益一。生商。商數七十二。太簇長八寸。八九七十二也。三分商去一。生羽。羽數四十八。南呂長五寸三分寸之一。五九四十五。又三分寸之一。爲四十八也。三分羽益一。生角。角數六十四。姑洗長七寸。九分寸之一。七九六十三。又九分寸之一。爲六十四也。三分角去一。生變宮。三分變宮益一。生變徵。自此已後。則隨月而變。所謂還相爲宮。爾雅曰。管長尺。圓寸。曰長尺者。九寸爲尺也。淮南子曰。規始於一。一不生。故分而爲陰陽。陰陽合和而萬物生。故曰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天地三月而爲一時。故祭祀三飯以爲禮。喪紀三踊以爲節。兵重三罕以爲制。三參物。三三如九。黃鐘之九寸而宮音調。因而九之。九九八十一。故黃鐘之數立焉。黃者土德之色。鐘者氣所種也。日冬至德氣爲土。土色黃。故曰黃鐘。律之數六。分爲雄雌。故曰十二鐘。以副十二月。十二各以三成。故置一而十一、三之爲積。分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黃鐘大數立焉。合而考之。周禮、爾雅、國語、禮記諸書在周。冷州鳩管子皆周人月令在秦初。淮南子在漢初。皆最古者也。史記、漢書所推律呂之數。一一皆本於此。然則黃鐘起冬至爲宮。以生五聲二變。十二律六陽。

六陰配十二月三分損益上下隔八相生自三而九爲黃鐘九寸九九八十一分第而生之以至於亥之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之數此其法皆成周以來古人相傳之舊法也遷固但演其成數著爲漢志竝未以己意增損其間後世不知而目爲遷固之法議其失者則亦未稽諸故實耳

律長短圓徑之說

司馬遷律書

本文

改正

黃鐘八寸七分一宮

八寸十分一

林鐘五寸七分四角

五寸十分四

太簇七寸七分二商

七寸十分二

南呂四寸七分八徵

四寸十分八

姑洗六寸七分四羽

六寸十分四

應鐘四寸二分三分二羽

四寸二分三分二

蕤賓五寸六分三分一

五寸六分三分二強四百八十六

大呂七寸四分三分一

七寸五分三分二強四百〇五

夷則五寸四分三分二商

五寸〇三分二弱二百一十六

夾鐘六寸一分三分一

六寸七分三分一強一百九十八

無射四寸四分三分二

四寸四分三分二強六百〇二

仲呂五寸九分三分二徵

五寸九分三分二強五百八十一

蔡季通曰。律書此章所記分寸之法與他記不同。以難曉故多誤。蓋取黃鐘之律九寸。一寸九分。凡八十分而又以十約之爲寸。故云八寸十分一本作七分一者誤也。今以相生次序列而正之。其應鐘以下則有小分。小分以三爲法。如麻家太少餘分強弱耳。其法未密也。今以二千一百八十七爲全分。七百二十九爲三分一。一千四百五十八爲三分二。餘分之多者爲強。少者爲弱。列於逐律之下。其誤字悉正之。隋志引此章中黃鐘、林鐘、太簇、應鐘、四律寸分以爲與班固、司馬彪、鄭氏、蔡邕、杜夔、荀勗所論。雖尺有增減。而十二律之寸數並同。則是時律書尙未誤也。及司馬貞索隱。始以舊本作七分一爲誤。其誤亦未久也。沈括亦曰。此章七字皆當作十字。誤屈中畫耳。大要律書用相生分數。相生之法。以黃鐘爲八十一分。今以十爲寸法。故有八寸一分。漢前後志及諸家用審度分數。審度之法。以黃鐘之長爲九十分。亦以十爲寸法。故有九十分法。雖不同。其長短則一。故隋志云寸數並同也。其黃鐘下有宮。太簇下有商。姑洗下有羽。林鐘下有角。南呂下有徵。晉志論律書五音相生。而以宮生角。角生商。商生徵。徵生羽。羽生宮。求其理用。罔見通達者是也。仲呂下有徵。夷則下有商。應鐘下有羽字。三者未詳。亦疑後人誤增也。下云上九商八羽七角六宮五徵九者。即是上文聲律數。太簇八寸爲商。姑洗七寸爲羽。林鐘六寸爲角。南呂五

寸爲徵黃鐘九寸爲宮其曰宮五徵九誤字也以余考之黃鐘爲宮林鐘爲徵太簇爲商南呂爲羽姑洗爲角應鐘爲變宮蕤賓爲變徵此正法也馬遷律書本文書黃鐘宮太簇商則是書林鐘角南呂徵姑洗羽應鐘羽夷則商仲呂徵則非或皆後人誤書何則即史遷推律呂相生之數與此不同故知後人之誤書也蔡氏正史文之誤皆是而獨於無射下小分云強六百〇二以法推乃六百一十八較少一十六亦蔡氏之誤布耳今以蔡氏改正之法詳推之十二律皆置每分二千一百八十七如求黃鐘以八十一乘每分之數二千一百八十七得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爲黃鐘之實故曰八寸十分一卽九分之寸變爲十分之寸百分中之八十一分也求林鐘以五十四乘分數得十一萬八千九十八爲林鐘之實故曰五寸十分四求太簇以七十二乘分數得十五萬七千四百六十四爲太簇之實故曰七寸十分二求南呂以四十八乘分數得十萬四千九百七十六爲南呂之實故曰四寸十分八求姑洗以六十四乘分數得十三萬九千九百六十八爲姑洗之實故曰六寸十分四求應鐘以四十二乘分數得九萬一千八百五十四加三分之二之一千四百五十八共九萬三千三百一十二爲應鐘之實故曰四寸二分三分二求蕤賓以五十六乘分數得十二萬二千四百七十二加三分之二之一千四百五十八得十二萬三千九百三十以較蕤賓之實少四百八十六加以四百八十六得十二萬四千四百一十六爲蕤賓之實故曰五百六分三分之二强四百八十六求大呂以七十五乘分數得十六萬四千二十五加三分之二之一千四百五十八得十六萬五千四百八十二以較大呂之實少四百五加以四百五得十六萬五千八百八十一

八爲大呂之實故曰七寸五分三分二強四百五求夷則以五十乘分數得十萬九千三百五十加三分二之一千四百五十八得十一萬八百八較夷則之實多二百一十六減去二百一十六得十一萬五百九十二爲夷則之實故曰五寸三分二弱二百一十六求夾鐘以六十七乘分數得十四萬六千五百二十九加三分一之七百二十九得十四萬七千二百五十八以較夾鐘之實少一百九十八加以一百九十八得十四萬七千四百五十六爲夾鐘之實故曰六寸七分三分一強一百九十八求無射以四十四乘分數得九萬六千二百二十八加三分二之一千四百五十八得九萬七千六百八十六以較無射之實少六百一十八加以六百一十八得九萬八千三百四爲無射之實故曰四寸四分三分二強六百一十八求仲呂以五十九乘分數得十二萬九千三十三加三分二之一千四百五十八得十三萬四百九十一以較仲呂之實少五百八十一加以五百八十一得十三萬一千七十二爲仲呂之實故曰五寸九分三分二強五百八十一是其數也

漢志曰易曰參天兩地而倚數天之數始於一終於二十五其義紀之以三政置一得三又二十五分之六凡二十五置終天之數得八十一以天地五位之合終於十者乘之爲八百一十分應歷一統千五百三十九歲之章數黃鐘之實也繇此之義起十二律之周徑地之數始於二終於三十其義紀之以兩故置一得二凡三十置終地之數得六十以地中六數乘之爲三百六十分當期之日林鐘之實也人者繼天順地序氣成物統八卦調八風理八政正八節諧八音舞八風監八方被八荒以終天地之功故八八

六十四其義極天地之變以天地五位之合終於十者乘之爲六百四十分以應六十四卦太簇之實也孟康曰林鐘長六寸圍六分以乘長得三百六十分太簇長八寸圍八分爲積六百四十分也漢志置一得三又六乃三其二十五爲七十五又六爲八十一以天地之合終於十者乘之爲八百一十分卽黃鐘長九寸自乘九九八十一又以十因之爲八百一十也厤十九歲爲一章一統八十一章凡千五百三十九歲故曰應厯一統置一得二乃二其三十爲六十以地中六數因之爲三百六十分卽林鐘長六寸自乘六六三十六又以十因之爲三百六十也一期三百六十故曰當期之日人終天地之功故八八六十四以天地之合終於十者乘之爲六百四十分卽太簇長八寸自乘八八六十四又以十因之爲六百四十也卦六十四故曰應六十四卦蔡氏謂繇此之義起十二律之周徑蓋黃鐘十其廣之分以爲長十一其長之分以爲廣故長九寸空圍九分積八百一十分其數相合則其周徑可以數定其言似是而非蓋班固以八百一十應律一統爲天三百六十當期之日爲地六百四十應六十四卦爲人皆牽強湊數正蔡季通所謂倚數配合爲說而已其與積實之數無干也其謂三百六十當期之日者則本於淮南子所言一律而生五音十二律而爲六十音因而六之爲三百六十音以當一歲之日之文然淮南子指十二律而言亦未嘗指爲林鐘爲地也孟康遂謂林鐘長六寸圍六分爲六六三百六太簇長八寸圍八分爲八八六十四以附會之果如所云則應鐘長四寸六分圍四分六釐徑止得一分五釐矣一分五釐之管涉於太細何以施吹何以成聲乎其乖舛亡論已至蔡季通所云十其廣之分以爲長者謂廣九分以十

分之寸因之每寸九十分九寸得長八百一十分云十一其長之分以爲廣者謂長八百一十分九因七百二十九再加八十一爲八百一十乃十一其長以九而一得空圍九分是其數似合而不知黃鐘九寸九分之寸也每寸九九八十一分九寸積七百二十九分蔡謂八十一則是謂八百一十則非也

蔡邕銅龠銘曰龠黃鐘之宮長九寸空圍九分容秬黍一千二百粒稱重十二銖兩之爲一合三分損一轉生十一律月令章句云黃鐘之管長九寸徑三分其餘皆稍短雖大小圍數無增減韋昭周語註曰黃鐘之變也管長九寸徑三分圍九分因而九之九九八十一故黃鐘之數立焉鄭康成月令註曰凡律空圍九分孔穎達疏曰諸律雖短長有差其圍皆以九分爲限漢志曰一黍之廣度之九十分黃鐘之長累九十黍之廣積八百一十分隋志牛弘辛彥之鄭譯何妥等參攷古律度合依時代制律其黃鐘之管俱長九寸徑三分然圍徑長短與度而差故容黍不同晉前尺黃鐘容秬八百八粒梁法尺黃鐘容八百二十八梁表尺黃鐘三其一容九百二十五其一容九百一十其一容一千一百二十漢官尺黃鐘容九百三十九古銀錯題黃鐘容一千二百宋氏尺卽鐵尺黃鐘二其一容一千二百其一容一千四十七後魏前尺黃鐘容一千一百一十五後周玉尺黃鐘容一千二百六十七後魏中尺黃鐘容一千五百五十五後魏後尺黃鐘容一千八百一十九東魏尺黃鐘容二千八百六十九萬寶常水尺律母黃鐘容一千三百二十隋志又云梁表尺三律宋鐵尺二律黃鐘副別其長短及口空之圍徑並同而容黍或多或少皆是作者旁庇其腹使有盈虛蔡氏謂梁宋尺容受不同乃制作之疎晉前尺黃鐘止容八百八黍者失在

徑三分。古銀錯與玉尺玉斗合。玉斗之容受。與晉前尺三分四釐六毫不甚相遠。但玉尺律徑不及三分。故其律遂長。而尺長於晉前尺一寸五分八釐。蓋自漢魏而下。造律竟不能成。而度之長短量之容受。權衡之輕重。皆戾於古。大率皆由徑三分之說誤之也。蔡氏又云。班志以黃鐘八百一十分起十二律之周徑。審度章以一黍之廣度之。九十分黃鐘之長。一爲一分嘉量章。以千二百黍實其龠。謹衡權章。以千二百黍爲十二銖。則是累九十黍以爲長。積千二百黍以爲廣也。夫長九十黍容千二百黍。則空圍當有九方分。乃是圍十分三釐八毫。徑三分四釐六毫也。每一分容十三黍又三分黍之一。以九十因之。則一千二百也。又漢斛銘文云。律嘉量方尺圓其外。底旁九釐五毫。羃百六十二寸深。尺積一千六百二十寸容十斗。嘉量之法。合龠爲合。十合爲升。十升爲斗。十斗爲石。一石積一千六百二十寸爲分者。一百六十二萬。一斗積一百六十二寸爲分者。十六萬二千。一升積十六寸二分爲分者。一萬六千二百。一合積一寸六分二釐爲分者。一千六百二十。則黃鐘之龠爲八百一十分明矣。空圍八百一十分。則長累九十黍。廣容一千二百黍矣。蓋十其廣之分以爲長。十一其長之分以爲廣也。自孟康以律之長十之一爲圍之謬。其後韋昭之徒。遂皆有徑三分之說。而隋志始著以爲定論。然累九十黍徑三麥。止容黍八百有奇。終與三圍九之法。則管止容九百黍。積止六百七分半矣。此胡氏破徑三分之說也。以是定律。皆與古不合。又圍容九分者。乃九方分也。云圍九分者。取空圍圓長九分耳。以是圍九分之誤。遂有徑三分之說。若從徑

不知變律之法。但見仲呂反生不及黃鐘之數。乃遷就林鐘已下諸律圓徑以就黃鐘清聲。以夷則南呂爲徑三分。圓九分。無射爲徑二分八釐。圓八分四釐。應鐘爲徑二分六釐五毫。圓七分九釐五毫。其數不同。遂使十二律之聲皆不當位。反不如和峴舊樂之爲得也。魯齋彭氏曰。黃鐘律管有周有徑。有面。有空。圓內積有從長。如史記論。從長及積。東漢鄭氏注月令論。圓東漢蔡氏月令章句論。從長皆不易之論。獨周徑之說。漢以前俱無明文。漢律曆志開端未竟。東漢蔡氏始創爲徑三分之說。晉孟氏以後諸儒續爲徑三分圓九分之說。宋胡氏、蔡氏又爲徑三分四釐六毫。圓十分三釐八毫之說。然攷之。古方圓周徑。圓率。皆未有合。嘗依東漢蔡氏所言徑三分。以九章少廣內祖氏密率乘除。止得空圓內面。圓七分七釐奇。乃少一分九十二釐奇。空圓內積實止得六百三十六分奇。乃少一百七十三分奇。如此。則黃鐘之管無乃太狹。蓋黃鐘空積忽微。若徑內差一忽。卽面圓及積所差忽數至多。此東漢蔡氏之說所以不合也。晉孟氏諸儒言徑三分圓九分。又用徑一圓三之法。雖是古率。然古人大約以比圓田。若以密率推之。徑一則圓三有奇。假如徑七。則圓當二十有二。今依孟氏所言徑三分。則圓長當九分四釐二毫一秒。不但止於九分也。若依九分圓長之數。則徑當止有二分八釐六毫二秒六忽強。又不及三分也。此晉孟氏諸儒之說所以不合也。宋胡氏不主徑三圓九之說。大意疑其管狹耳。然所言徑長三分四釐六毫。圓長十分三釐八毫。亦用徑一圓三之率。若依所言三分四釐六毫徑。當得圓長十分八釐七毫六秒二忽強。不但止於十分三釐八毫也。若依十分三釐八毫圓長之數。則徑止得三分三釐奇。又

不及三分四釐六毫也。此宋胡氏之設所以不合也。宋蔡氏說徑圍分數與胡氏同。至於算法用圓田術三分益一得一十二開方除之求徑又以徑相乘以管長乘之用三分益一四分退一之法求累積今姑依其說以九方分平置圈又三分益一以三方分割置於九方分之外如此共積十二方分其縱橫可得三分四釐六毫強不盡二毫八絲四忽的如蔡氏之說但依此徑以密率相乘則空圍內面積不但止得九方分乃得九方分零四十釐六十毫五十七秒十四忽奇空圍內積實不但止得八百一十分乃得八百四十六分五百四十五釐一百四十二秒六百忽奇如此則黃鐘之管無乃太細乎考之方內之圓所占者不止四分三圓外之方所當退者又不及四分一以此知三分益一四分退一乃虛加實退算家大約之法此宋蔡氏之說所以又不能以盡合也今欲求黃鐘律管從長周徑累積的實定數者須依蔡氏多截管候氣之說又以祖氏沖之密率乘除方可蓋祖沖之乃古今算家之最而蔡氏多截管候氣之說實得造律本原其說有前人未發者今宜依此說先多截竹以擬黃鐘之管或短或長長短之內每差纖微各爲一管悉以此諸管埋地中俟冬至時驗之若諸管之中有氣應者即以此管分作九寸寸作九分分作九釐釐作九毫毫作九秒秒作九忽以合八十一終天之數及元氣運行自子至亥得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之數凡用此管三分損益上下相生由此又取此管九寸寸作十分分作十釐釐作十毫毫作十秒秒作十忽以合天地五位終於十之數乃以十乘八十一得八百一十分以八百一十分配九十分管知此管長九十分空圍中容八百一十分即十分管長空圍中容九十分一分管長空圍中容九

分凡求度量衡由此乃以此管面空圍中所容九分以平方累法推之知一分有百釐釐有百毫毫有百秒秒有百忽積而計之一平方分通有面累一萬萬忽九平方分通有面累九萬萬忽乃以此九萬萬忽依算經少廣章所載宋祖沖之密率乘除得圓周長的計十分六釐三毫六秒八忽萬分忽之六千三百一十二又以圓周求徑計三分三釐八毫四秒四忽萬分忽之五千六百四十五又以半徑半周相乘仍得九萬萬忽內一忽弱通得面累九平方分也既以周徑相乘復得面累如此則黃鐘之廣與長及空圍內積實皆可計矣故面累計九方分深一分管則空圍內當有九立方分深九十分管計九寸則空圍內當有八百一十立方分此卽黃鐘一管之實其數與天地造化無不相合此算法所以成也算法既成之後或以竹或以銅別爲之依其長各作八十一分以爲十二律相生之法又依其長作九十分乃取九十分之分計三分三釐八毫四秒四忽萬分忽之五千六百四十五以合孔徑如此則圓長面累與空圍內積自然無不諧會特徑數自八毫以下非可細分而算法積忽與秒不容不然耳至司馬光與范鎮論律鎮曰益州進士房庶嘗得古本漢書云度起於黃鐘之長以子殼秬黍中者一黍之起積一千二百黍之廣度之九十分黃鐘之長一爲一分今文脫去之起積一千二百黍八字故自前世累黍爲之縱置之則太長橫置之則太短今新尺橫置之不能容一千二百黍則大其空徑四釐六毫是以樂音太高皆由儒者誤以一黍爲一分其法非是且漢志云一爲一分者蓋九十分之一當以千二百黍實管中隨其短長斷之以爲黃鐘九寸之管得九十分其長一爲一分取三分以度空徑合其數黃鐘之長九寸加一以爲

尺則律正矣是鎮意謂制律之法必以千二百黍實黃鐘九寸之管九十分其管之長一爲一分是度由律起也光曰漢書正本之度起於黃鐘之長以子穀秬黍中者一黍之廣九十分黃鐘之長一爲一分本無之起積一千二百黍八字是光意謂制律之法必以一黍之廣定爲一分九十分則得黃鐘之長是律由度起也光鎮爭論前後三十年不決程迥著三器圖議曰體有長短所以起度也受有多寡所以生量也物有輕重所以用權也是器也皆準之上黨羊頭山之秬黍焉古人以度定量以量定權必參相得然後黃鐘之律可求八音五聲從之而應也迥謂以黍定三器三者尺爲之本周尺也者光儒攷其制脗合者不一阮逸胡璽累黍定尺旣大於周姑欲合其量然於權不合宋祁取隋太業中歷代尺十五等獨以周尺爲本韓琦累黍尺二其一亦與周尺相近司馬刻之於石光舊物也苟以是定尺合諸器矣夫自昔諸說之不同如此有是者有非者有似是而非者有是而未密者以余論之古云黃鐘管九寸圍九分徑三分長八十一分容千二百黍此皆古人大率言之未著爲密率也故朱子曰古只說空圍九分不說徑三分蓋不啻三分猶有奇也正謂是耳然從古無九十分爲黃鐘并積八百一十分之說至劉歆典鐘律乃有本起黃鐘之長以子穀秬黍中者一黍之廣度之九十分一爲一分十分爲寸之說蔡季通信之謂爲累九十枚黍度之廣積八百一十分爲一龠之數皆非也考史遷云黃鐘長九寸長八寸十分一是以十分爲寸以九約之爲八寸十分一此其說最爲近古可信也蓋古法十其寸爲尺九其寸爲律觀蔡邕銅龠銘曰黃鐘之宮長九寸空圍九分乃章句又曰管者形長尺圍寸夫旣曰九寸又曰一尺旣曰九分

又曰一寸則約十爲尺約九爲寸卽如史遷所謂長九寸長八寸十分一之說也蓋治律約十爲九其數乃齊以爲度則約爲十其理一也古一爲一分者去聲之分非平聲之分也劉歆誤認爲平聲遂命黃鐘爲九十分蔡季通等又演爲八百一十分是已誤而益誤也季通既曰全數卽十取九相生約九爲十是明知約九爲十矣乃曰積八百一十分夫十則爲百分千分九則爲八十一分七百二十九分乃何有八百一十分哉胡氏云黍實於管中十三黍三分黍之一而滿一分是一爲一分也而以管之九寸九十枚黍度之得千二百黍爲黃鐘之管是乃十其廣之分以爲長十一其長之分以爲廣也然以此治律則管長而狹矣蓋約九爲十者就此黃鐘九寸而約爲十寸非有加也胡氏蔡氏則九十分真加九分矣夫圍九分仍舊貫之九分也而長乃加其十之一以此長且狹之管吹之何怪其不成聲耶胡安定謂徑三分爲誤不知徑三分之誤不過毫忽間而八百一十分則實多八十一分其誤大矣若彭氏謂以管作九寸寸作九分以合八十一終天之數以九作十寸寸作十分以合天地終於十之數似得相約之法而乃亦謂以十乘八十一得八百一十分則猶之乎胡氏蔡氏也至謂管埋地平以候氣取其氣應者用之不知候氣之說皆屬僞爲不足憑耳若房庶增之起積一千二百黍八字良是而其以九寸爲九十分則亦猶之乎房庶也所以晉梁以來諸尺制律各有容受不同皆坐此分寸不明之故非旁匪盈虛之致也惟程迴議三器壹稟於黍而宋祁取歷代尺十五等獨以周尺爲本似爲得之然則造律者必遵何術而可曰古樂亡矣

所存者幸有此九寸九分之數.千二百黍之文也.舍此其奚之焉.然而古尺不一.莫辨真僞.知何尺爲九寸.則舍黍又奚之焉.必也定九寸爲黃鐘.以九分爲寸.空圍九分.以實千二百黍算之.蓋以九寸歸千二百黍.得每寸一百三十三黍三分黍之一.以九分歸一百三十三黍三分黍之一.得每分十四黍八一四八不盡.置每分一十四黍八一四八不盡.以九九八十一分乘之.得一千二百黍還黃鐘之原.此其數也.其長圍之數既定.則徑自在其中.約九爲十.約十爲九.無不可者.如以十分爲寸.則分亦十釐.亦以十數量圍徑.如以九分爲寸.則分亦九釐.亦以九數量圍徑.均齊得所於黃鐘一無增損.數既定矣.考古稱秬黍出上黨羊頭山可用.或謂地有肥瘠種有不同者.然秬之言大也.似宜於地美種大者用之.其實秬則勿論縱橫.但以容千二百黍爲準.蓋長之分寸與圍之分寸同.則自無有餘不足之弊.而分寸徑圍一皆從此出也.程迥等論周尺爲最.想古代之玉尺銅尺或管今載在內府必有存者.未之見耳.倘見其器.如前法約其分寸.實以秬黍酌取其近千二百黍者爲用.以聲音正之.卽此且可辨尺與管之真僞.又何論異同哉.得黃鐘之管.然後以勾股密率布之.而律正矣.勾股密率見律原.